

基隆市立碇內國民中學

校園災害防救計畫

【本文】

本文共印製 <u> 4 </u> 份		持有人如下							
指	揮	官	：	<u> 張雁婷 </u>					
發	言	人	：	<u> 王菟詩 </u>					
防	災	業	務	負	責	人	1	：	<u> 周珮琪 </u>
防	災	業	務	負	責	人	2	：	<u> 柯宜君 </u>
防	災	避	難	箱	：	<u> 總務處 </u>			
其	他	：	_____、_____	(姓名)					
			_____、_____	(姓名)					

中華民國 112 年 9 月 18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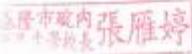
修訂歷程

版本	修訂日期	防災業務核章	校長核章	防災工作會報日期
1	109/9/30			109/8/28
2	110/9/27			110/9/13
3	112/9/15			112/9/18
4				
5				
6				
7				
8				
9				
10				

註：1. 每 2 年至少修訂 1 次，本文部分文件如有變動，應修訂抽換，並於本表註記。

2. 涉及計畫本文修改，應由校長召開防災工作會報，向全體教職員工說明修改內容，並於本表註記會報日期。無涉計畫修改之例行性防災工作會報，不須於本表中填寫。

修訂歷程

版本	修訂日期	防災業務核章	校長核章	防災工作會報日期
1	109/9/30			109/8/28
2	110/9/27			110/9/13
3	112/9/15			112/9/18
4				
5				
6				
7				
8				
9				
10				

註：1. 每2年至少修訂1次，本文部分文件如有變動，應修訂抽換，並於本表註記。

2. 涉及計畫本文修改，應由校長召開防災工作會報，向全體教職員工說明修改內容，並於本表註記會報日期。無涉計畫修改之例行性防災工作會報，不須於本表中填寫。

目錄

目錄.....	I
圖目錄.....	II
表目錄.....	III
第 1 篇 前言.....	1-1
1.1 依據.....	1-1
1.2 目的.....	1-1
1.3 架構.....	1-1
第 2 篇 學校概況.....	2-1
2.1 校園基本資料.....	2-1
2.2 校園周邊環境及土地使用狀況.....	2-1
2.3 校園平面配置.....	2-1
2.4 校園建築物資料.....	2-4
2.5 校園潛在災害評估及分析.....	2-19
2.6 校園災害防救組織.....	2-4
第 3 篇 減災整備階段.....	3-10
3.1 編列校園災害防救經費.....	3-10
3.2 校園安全準備工作.....	3-10
3.2.1 校園環境安全自主調查、鑑定與改善.....	3-10
3.2.2 校園防災地圖.....	3-11
3.2.3 災時約定通訊方式.....	3-1
3.3 應變器材及支援單位.....	3-13
3.3.1 災害應變器材整備.....	3-13
3.3.2 支援單位聯絡清冊.....	3-13
3.4 校園災害防救教育訓練.....	3-13
3.5 校園災害防救演練.....	3-13
第 4 篇 應變階段.....	4-1
4.1 校園災害應變流程.....	4-1
4.2 災害通報.....	4-7
第 5 篇 復原重建階段.....	5-1
5.1 受災師生心靈輔導.....	5-1
5.2 學校環境衛生及設施設備維護與修繕.....	5-3
5.3 學生復課計畫、補課計畫.....	5-3
5.4 供水與供電等緊急處理.....	5-4

附件目錄

附件一 校園.....	1-1
圖 2.1 校園周邊道路圖.....	2-3
圖 2.2 校園平面配置圖.....	2-4
圖 2.3 校園潛在災害評估及分析流程圖.....	2-19
圖 2.4.1 地震災害潛勢圖.....	2-1
圖 2.4.2 淹水災害潛勢圖.....	2-1
圖 2.5 校園災害防救組織架構.....	2-5
圖 3.1 減災整備工作架構圖.....	3-10
圖 3.2 校園環境安全自主調查流程圖.....	3-11
圖 3.3 校園防災地圖.....	3-12
圖 4.1 校園災害應變流程圖.....	4-1
圖 4.2 災害通報流程圖.....	4-7

表目錄

表 2.1	學校基本資料表.....	2-2
表 2.2	建築物現況資料表.....	2-5
表 2.3	廚房現況資料表.....	2-14
表 2.4	實驗室（含職業類科教室）現況資料表.....	2-17
表 2.5	災害防救參考資訊.....	2-20
表 2.6	近 5 年校園災害事件紀錄表.....	2-3
表 2.7	平時減災整備工作分配表.....	2-6
表 2.8.1	緊急應變小組分組表.....	2-7
表 3.1	災害應變器材檢核表.....	3-14
表 3.2	支援單位聯絡清冊.....	3-17
表 4.1	校園災害應變流程說明及原則.....	4-2
表 4.2	災害通報重點紀錄.....	4-8
表 5.1	心靈輔導資源表.....	5-2

表目錄

表 2.1	學校基本資料表	2-2
表 2.2	建築物現況資料表	2-5
表 2.3	廚房現況資料表	2-14
表 2.4	實驗室（含職業類科教室）現況資料表	2-17
表 2.5	災害防救參考資訊	2-20
表 2.6	近 5 年校園災害事件紀錄表	2-3
表 2.7	平時減災整備工作分配表	2-6
表 2.8.1	緊急應變小組分組表	2-7
表 3.1	災害應變器材檢核表	3-14
表 3.2	支援單位聯絡清冊	3-17
表 4.1	校園災害應變流程說明及原則	4-2
表 4.2	災害通報重點紀錄	4-8
表 5.1	心靈輔導資源表	5-2

第1篇 前言

1.1 依據

- 一、《教育部主管各級學校及所屬機構災害防救要點》
- 二、《校園安全及災害事件通報作業要點》
- 三、《消防法》
- 四、《消防法施行細則》

1.2 目的

依據前項法令、要點及規範擬定「校園災害防救計畫」(以下簡稱本計畫)。本計畫從「災害管理」減災、整備、應變及復原重建等 4 階段，建構校園災害防救體系，釐清各階段所須辦理之工作內容(含所需表單)及專責人員/單位之聯繫方式，預期透過一致性的應變架構、專責化的災害管理、整合性的專業合作，妥善運用和靈活調度資源/支援，確保面臨不同災害時，各項緊急應變程序得以順利運作，提升全體教職員工生之防災知識、技能及態度，保障教職員工生之生命安全，減輕災害造成的衝擊和損失。

1.3 架構

本計畫分為「本文」及「附件」2 部分〔圖 1.1〕。

「本文」包含學校基本資訊與災害管理各階段之原則性工作內容，以簡要文字搭配表格與流程圖呈現，以利現場實際操作。平時有助教職員工進行減災整備相關事務，災時可快速提供應變所需資訊。

「附件」除了針對各類災害應變內容進行說明外，另提供本文中及應變中使用之空白表單，學校可直接複印填寫抽換，並彙整學校相關紀錄、掃描檔等重要文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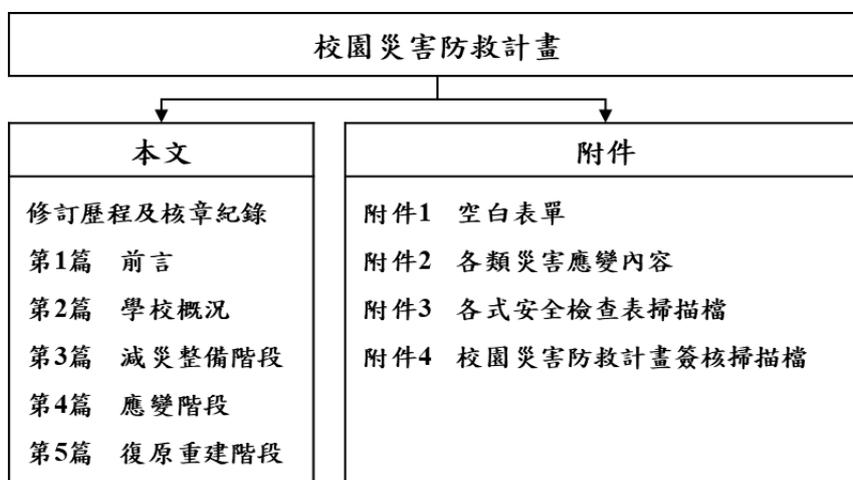


圖 1.1 校園災害防救計畫架構圖

第2篇 學校概況

2.1 校園基本資料

為確保全體教職員工迅速掌握學校基本資料，平時應定期檢查、更新校園基本資料〔表 2.1〕，確實掌握防災業務人員聯絡方式，以利災時各司其職，迅速應變與決策。

2.2 校園周邊環境及土地使用狀況

校園周邊道路圖〔圖 2.1〕，用以了解校園周邊環境、相對位置及土地使用狀況，以便於掌握周邊環境，並了解周邊設施於災害情境下可能危及學校的各種狀況。災時得以依據校園出入口及鄰外道路，執行相關應變作為。

2.3 校園平面配置

校園平面配置圖〔圖 2.2〕，平時彙整校園空間配置資訊，災時得以依據校園出入口及鄰外道路，判讀圖資及相對位置，以利執行相關應變作為。

表 2.1 學校基本資料表

學校全銜 (分校/分班)	市立碇內國中				
地 址	基隆市暖暖區源遠路 152 巷 75 號				
人 員 資 料	姓名	職稱	手機	電子信箱	
校 長	張雁婷	校長	0939372736	ab2417@gm.kl.edu.tw	
分 校 / 分 班 主 任	無				
防 災 業 務 負 責 人 1	周珮琪	主任	0911159246	aa4843@gm.kl.edu.tw	
防 災 業 務 負 責 人 2	柯宜君	主任	0919494520	aa9174@gm.kl.edu.tw	
教 職 員 工 人 數	正式編制	57	學生人數	一般學生	360
	非正式編制	15		身心障礙學生	17
交 通 車 數 量	自有	0	志工人數	3	
	外包廠商	1	住宿管理員人數	0	
本校相對位置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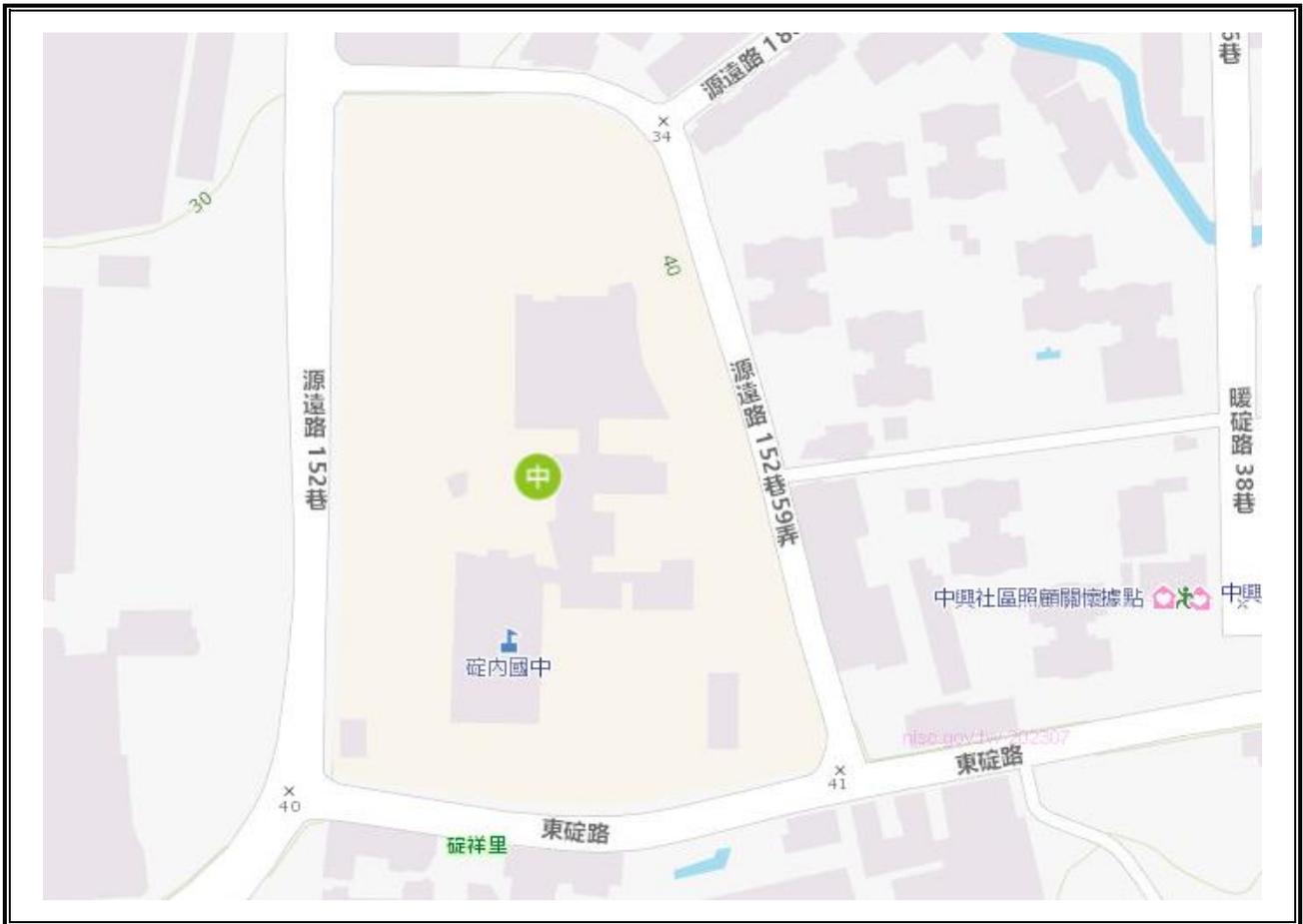


圖 2.1 校園周邊道路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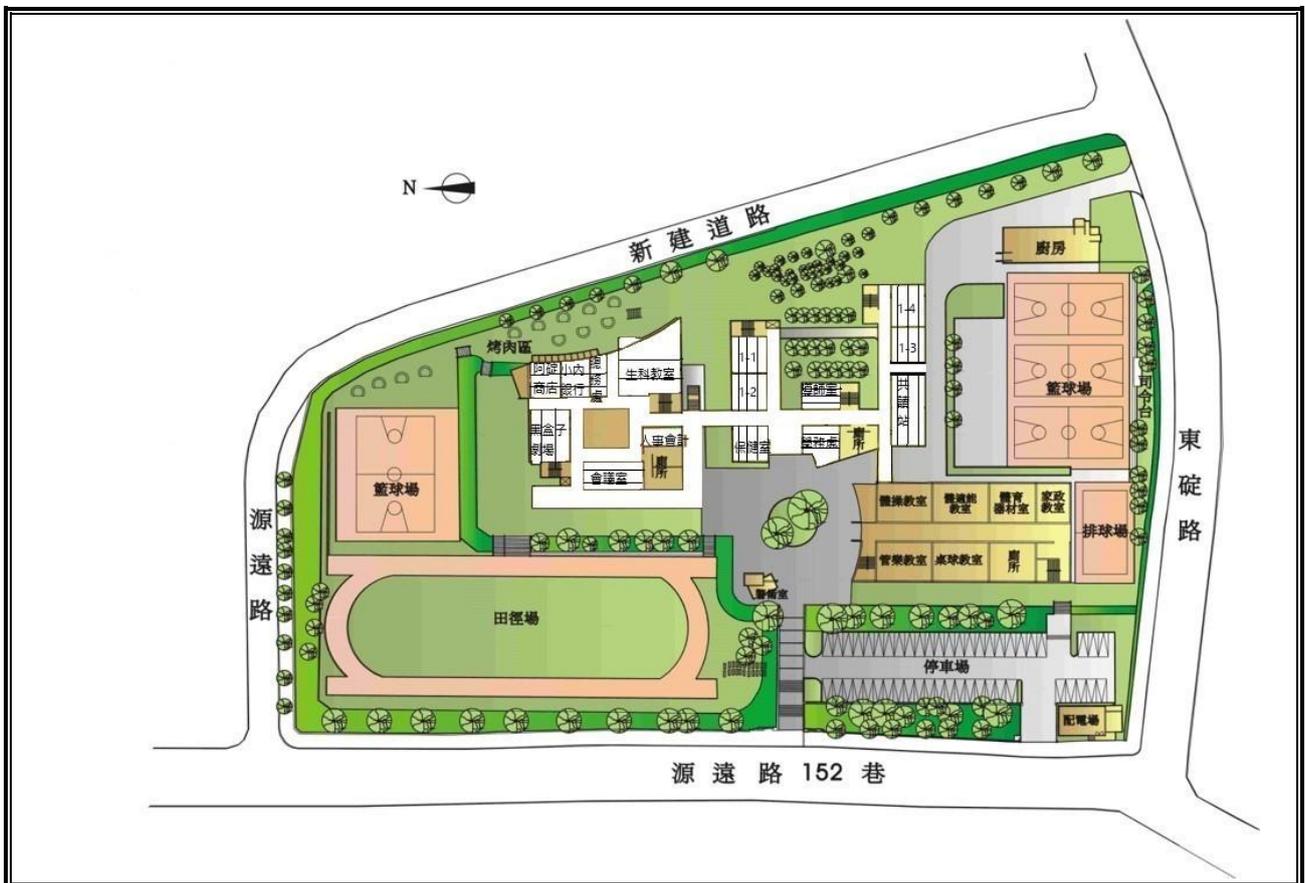


圖 2.2 校園平面配置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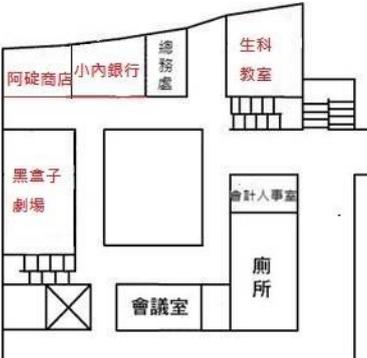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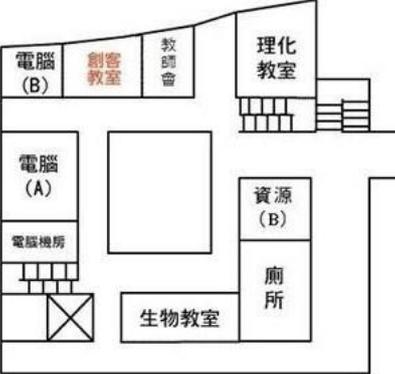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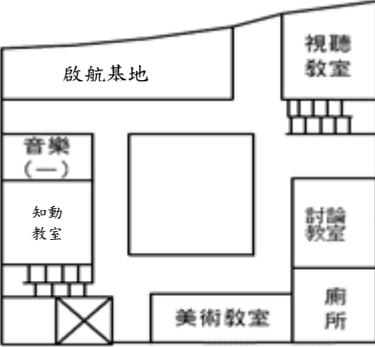
2.4 校園建築物資料

校園建築物資料包含校園內各棟建築、廚房或實驗室（含職業類科教室，如家政教室）資訊和陳設，每棟建築物、每間廚房及實驗室（含職業類科教室）皆有 1 份資料表，平面配置圖包含各空間名稱、走廊、樓梯等空間狀況為原則，並標註火警受信總機、滅火器、室內消防栓、緩降機等位置，得視學校需求選填實驗室（含職業類科教室）現況資料表。校園建築物共有 3 棟〔表 2.2〕；廚房共有 1 間〔表 2.3〕；實驗室（含職業類科教室）共有 4 間〔表 2.4〕。

表 2.2 建築物現況資料表

建築物名稱		專科大樓		總棟數－編號		3－1	
基本資料	填表日期	112年8月29日		填表人	周珮琪		
	避難場所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類別：_____		建造年代	民國87年		
	建築設計圖	<input type="checkbox"/> 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放置地點：總務處		地面樓層數	3_____樓		
	增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無 <input type="checkbox"/> 有，增建項目：_____		地下樓層數	1_____樓		
	安全檢查表	<input type="checkbox"/> 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檢核日期：112年8月29日					
	補強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無 <input type="checkbox"/> 有，補強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構造形式	<input type="checkbox"/> 磚構造 <input type="checkbox"/> 木構造 <input type="checkbox"/> 鋼構造 (SC)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鋼筋混凝土構造 (RC) <input type="checkbox"/> 鋼骨鋼筋混凝土構造 (SRC)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平時用途 (可複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教室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辦公室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會議室 <input type="checkbox"/> 健康中心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盥洗室 (含廁所) <input type="checkbox"/> 寢室 <input type="checkbox"/> 觀察室 <input type="checkbox"/> 圖書室 <input type="checkbox"/> 活動中心 <input type="checkbox"/> 教保準備室 <input type="checkbox"/> 廚房 <input type="checkbox"/> 配膳室 <input type="checkbox"/> 檔案室 <input type="checkbox"/> 演藝廳 <input type="checkbox"/> 生態教學園區 <input type="checkbox"/> 餐廳 <input type="checkbox"/> 水療室 <input type="checkbox"/> 游泳池 <input type="checkbox"/> 練琴室 <input type="checkbox"/> 專業資源中心 <input type="checkbox"/> 牙科 <input type="checkbox"/> 室內活動室 <input type="checkbox"/> 室內遊戲空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室內儲藏空間 <input type="checkbox"/> 機房 <input type="checkbox"/> 資源回收區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活動空間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儲藏空間 <input type="checkbox"/> 實習工場，類別：_____					
	避難設施或設備 (可複選)	<input type="checkbox"/> 救援平臺 (____個) <input type="checkbox"/> 救助袋 (____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緩降機 (____1____具) <input type="checkbox"/> 避難滑梯 (____座) <input type="checkbox"/> 免電力自走式避難梯 (____座) <input type="checkbox"/> 無障礙斜坡道 (____座)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空間總數	20間	一般廁所	6間	樓梯總數	2座	
容納人數	500人	無障礙廁所	2間	電梯總數	1座		
現況調查	梁柱裂縫或滲水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無 <input type="checkbox"/> 有	沉陷或傾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無 <input type="checkbox"/> 有			
	梁柱鋼筋裸露鏽蝕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無 <input type="checkbox"/> 有	走廊柱位	<input type="checkbox"/> 走廊外側無柱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走廊外側有柱			

建築物名稱		專科大樓	總棟數－編號	3 - 1
與鄰棟間距 (公分)		<input type="checkbox"/> 小於 7 公分乘上樓層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大於等於 7 公分乘上樓層數；或間距大於 50 公分以上		
備註				
照片	正面			
	側面			

建築物名稱	專科大樓	總棟數－編號	3－1
平面配置圖	地下一樓		
	一樓		
	二樓		
	三樓		

建築物名稱		體育館		總棟數—編號		3 — 2	
基本資料	填表日期	112年8月29日		填表人	周珮琪		
	避難場所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類別： <u>地震</u>		建造年代	民國 <u>88</u> 年		
	建築設計圖	<input type="checkbox"/> 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放置地點：總務處		地面樓層數	<u>3</u> 樓		
	增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無 <input type="checkbox"/> 有，增建項目： <u> </u>		地下樓層數	<u>1</u> 樓		
	安全檢查表	<input type="checkbox"/> 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檢核日期：112年8月29日					
	補強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無 <input type="checkbox"/> 有，補強日期： <u> </u> 年 <u> </u> 月 <u> </u> 日					
	構造形式	<input type="checkbox"/> 磚構造 <input type="checkbox"/> 木構造 <input type="checkbox"/> 鋼構造（SC）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鋼筋混凝土構造（RC） <input type="checkbox"/> 鋼骨鋼筋混凝土構造（SRC）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u> </u>					
	平時用途 （可複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教室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辦公室 <input type="checkbox"/> 會議室 <input type="checkbox"/> 健康中心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盥洗室（含廁所） <input type="checkbox"/> 寢室 <input type="checkbox"/> 觀察室 <input type="checkbox"/> 圖書室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活動中心 <input type="checkbox"/> 教保準備室 <input type="checkbox"/> 廚房 <input type="checkbox"/> 配膳室 <input type="checkbox"/> 檔案室 <input type="checkbox"/> 演藝廳 <input type="checkbox"/> 生態教學園區 <input type="checkbox"/> 餐廳 <input type="checkbox"/> 水療室 <input type="checkbox"/> 游泳池 <input type="checkbox"/> 練琴室 <input type="checkbox"/> 專業資源中心 <input type="checkbox"/> 牙科 <input type="checkbox"/> 室內活動室 <input type="checkbox"/> 室內遊戲空間 <input type="checkbox"/> 室內儲藏空間 <input type="checkbox"/> 機房 <input type="checkbox"/> 資源回收區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活動空間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儲藏空間 <input type="checkbox"/> 實習工場，類別： <u> </u>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專科教室，類別： <u>體適能、桌球、管樂、家政教室</u> <input type="checkbox"/> 專業團隊教室，類別： <u> </u> <input type="checkbox"/> 防災空間/教室，類別： <u> </u> <input type="checkbox"/> 實驗室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u> </u>					
	避難設施或 設備 （可複選）	<input type="checkbox"/> 救援平臺（ <u> </u> 個） <input type="checkbox"/> 救助袋（ <u> </u> 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緩降機（ <u>2</u> 具） <input type="checkbox"/> 避難滑梯（ <u> </u> 座） <input type="checkbox"/> 免電力自走式避難梯（ <u> </u> 座） <input type="checkbox"/> 無障礙斜坡道（ <u> </u> 座）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u> </u>					
	空間總數	7間	一般廁所	2間	樓梯總數	2座	
容納人數	500人	無障礙廁所	1間	電梯總數	0座		
現況調查	梁柱裂縫或滲水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無 <input type="checkbox"/> 有	沉陷或傾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無 <input type="checkbox"/> 有			
	梁柱鋼筋裸露鏽蝕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無 <input type="checkbox"/> 有	走廊柱位	<input type="checkbox"/> 走廊外側無柱 <input type="checkbox"/> 走廊外側有柱			
	與鄰棟間距 （公分）	<input type="checkbox"/> 小於7公分乘上樓層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大於等於7公分乘上樓層數；或間距大於50公分以上					

建築物名稱		體育館	總棟數－編號	<u>3 - 2</u>
備註				
照片	正面			
	側面			
平面配置圖	地下一樓			

建築物名稱	體育館	總棟數—編號	3 — 2
-------	-----	--------	-------

一樓	
二樓	
三樓	

建築物名稱		教學大樓		總棟數－編號		3 - 3	
基	填表日期	112年8月29日		填表人	周珮琪		
	避難場所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類別：_____		建造年代	民國89年		
	建築設計圖	<input type="checkbox"/> 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放置地點：總務處		地面樓層數	4樓		
	增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無 <input type="checkbox"/> 有，增建項目：_____		地下樓層數	1樓		
	安全檢查表	<input type="checkbox"/> 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檢核日期：112年8月29日					
	補強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無 <input type="checkbox"/> 有，補強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構造形式	<input type="checkbox"/> 磚構造 <input type="checkbox"/> 木構造 <input type="checkbox"/> 鋼構造 (SC)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鋼筋混凝土構造 (RC) <input type="checkbox"/> 鋼骨鋼筋混凝土構造 (SRC)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平時用途 (可複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教室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辦公室 <input type="checkbox"/> 會議室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健康中心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盥洗室 (含廁所) <input type="checkbox"/> 寢室 <input type="checkbox"/> 觀察室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圖書室 <input type="checkbox"/> 活動中心 <input type="checkbox"/> 教保準備室 <input type="checkbox"/> 廚房 <input type="checkbox"/> 配膳室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檔案室 <input type="checkbox"/> 演藝廳 <input type="checkbox"/> 生態教學園區 <input type="checkbox"/> 餐廳 <input type="checkbox"/> 水療室 <input type="checkbox"/> 游泳池 <input type="checkbox"/> 練琴室 <input type="checkbox"/> 專業資源中心 <input type="checkbox"/> 牙科 <input type="checkbox"/> 室內活動室 <input type="checkbox"/> 室內遊戲空間 <input type="checkbox"/> 室內儲藏空間 <input type="checkbox"/> 機房 <input type="checkbox"/> 資源回收區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活動空間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儲藏空間 <input type="checkbox"/> 實習工場，類別：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專科教室，類別：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專業團隊教室，類別：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防災空間/教室，類別：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實驗室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避難設施或 設備 (可複選)	<input type="checkbox"/> 救援平臺 (____個) <input type="checkbox"/> 救助袋 (____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緩降機 (3具) <input type="checkbox"/> 避難滑梯 (____座) <input type="checkbox"/> 免電力自走式避難梯 (____座) <input type="checkbox"/> 無障礙斜坡道 (____座)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空間總數	37間	一般廁所	8間	樓梯總數	3座	
容納人數	500人	無障礙廁所	2間	電梯總數	0座		
現	梁柱裂縫 或滲水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無 <input type="checkbox"/> 有		沉陷或傾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無 <input type="checkbox"/> 有		
	梁柱鋼筋裸露 鏽蝕	<input type="checkbox"/> 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		走廊柱位	<input type="checkbox"/> 走廊外側無柱 <input type="checkbox"/> 走廊外側有柱		
	與鄰棟間距 (公分)	<input type="checkbox"/> 小於7公分乘上樓層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大於等於7公分乘上樓層數；或間距大於50公分以上					

建築物名稱		教學大樓	總棟數－編號	3 - 3
備註				
照	正			
	側			
平	地一			

建築物名稱	教學大樓	總棟數-編號	3 - 3
-------	------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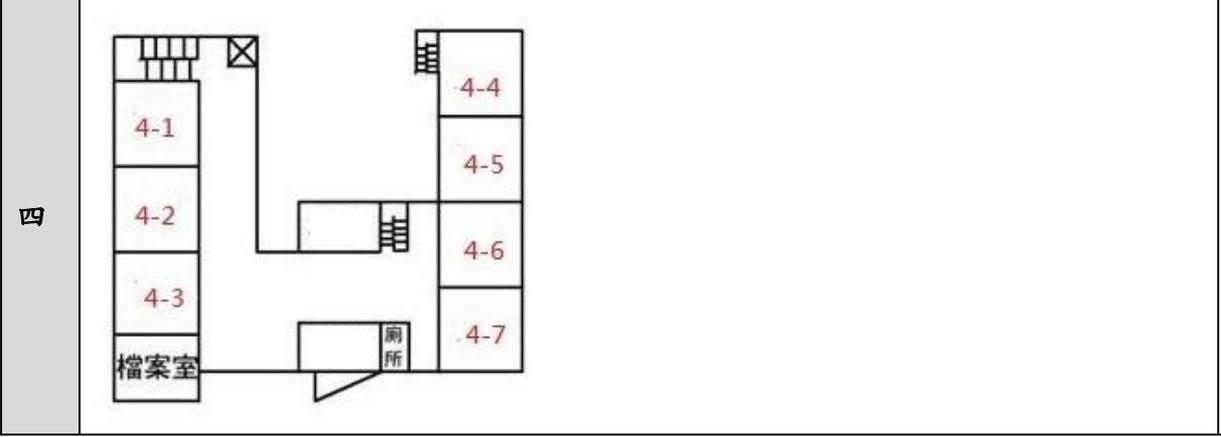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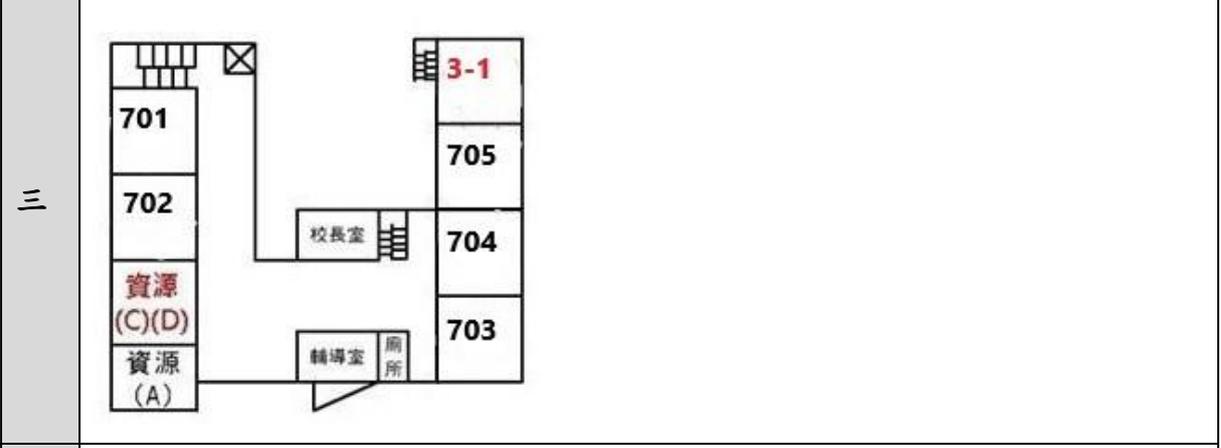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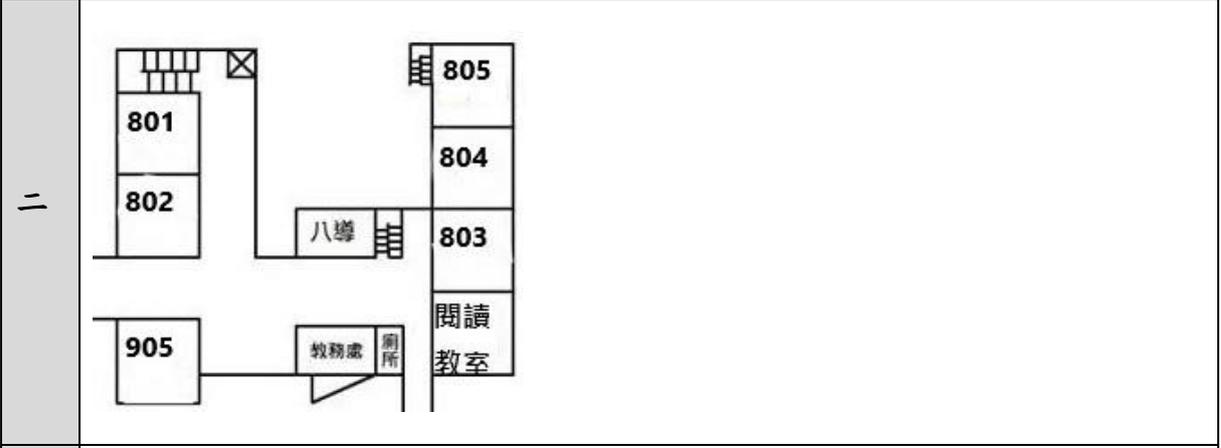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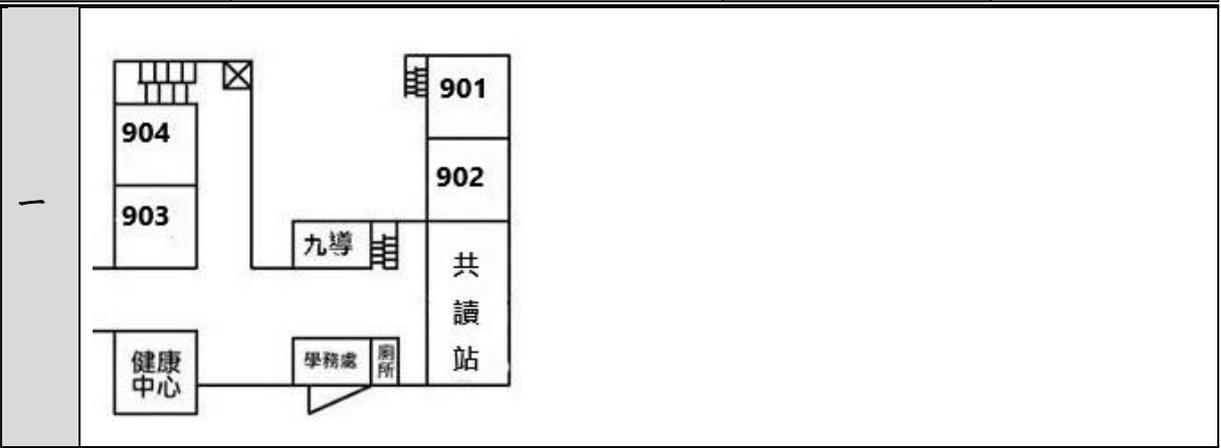


表 2.3 廚房現況資料表

廚房位置	<input type="checkbox"/> _____樓（位於__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獨立大樓（地面1樓，地下0樓）		
填表日期	112年8月29日	填表人	周珮琪
面積（平方公尺）	206.88平方公尺	建造年代	民國87年
管理人	周珮琪	手機	0911159246
代理人	楊侑靜	手機	0928265077
電力負荷	220V _____A，110V _____A，其他：__100A__（填列用電量高者）		
通風設備	<input type="checkbox"/> 自然通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窗及排風機 <input type="checkbox"/> 密閉室冷氣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吊扇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採光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窗自然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日光燈 <input type="checkbox"/> LED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省電燈管 <input type="checkbox"/> T5燈管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消防系統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滅火器：__乾粉滅火器__（型式、數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火警自動警報系統 <input type="checkbox"/> 手動警報系統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是否有獨立電源總開關？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出入口是否設緊急出口標示燈？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是否有設緊急照明燈？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照片



平面圖



表 2.4 生科教室現況資料表

名稱	生科教室	總間數－編號	1－1
大樓名稱	專科大樓	樓層	1
填表日期	112年8月29日	填表人	周珮琪
用途	生科、社團課程	面積(平方公尺)	220
管理人	顧書華	手機	
代理人		手機	
電力負荷	220V 80 A, 110V 60 A, 其他: _____ (填列用電量高者)		
通風設備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自然通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窗及排風機 <input type="checkbox"/> 密閉室冷氣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吊扇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_____		
採光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窗自然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日光燈 <input type="checkbox"/> LED燈 <input type="checkbox"/> 省電燈管 <input type="checkbox"/> T5燈管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_____		
消防系統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滅火器: _____ 乾粉滅火器 (型式、數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火警自動警報系統 <input type="checkbox"/> 手動警報系統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_____		
防護具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急救箱 <input type="checkbox"/> 沖身洗眼器 <input type="checkbox"/> 個人防護具: _____		
是否使用環保署公告毒性化學物質，並建立物質安全資料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放置地點: _____		
是否產生廢液或有害廢棄物？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廢液是否分類收集並標示內容物及危害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是否具尖銳器具？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是否有獨立電源總開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出入口是否設緊急出口標示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是否有設緊急照明燈？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名稱	生科教室	總間數－編號	1－1
大樓名稱	專科大樓	樓層	1

照片



平面圖



註：1. 得視需求選填，若無實驗室（含職業類科教室），則刪除此表格。
2. 職業類科教室得視需求更改表格內容。

2.5 校園潛在災害評估及分析

藉由校園潛在災害評估及分析流程〔圖 2.3〕，辨識學校及鄰近地區可能發生的各種潛在災害類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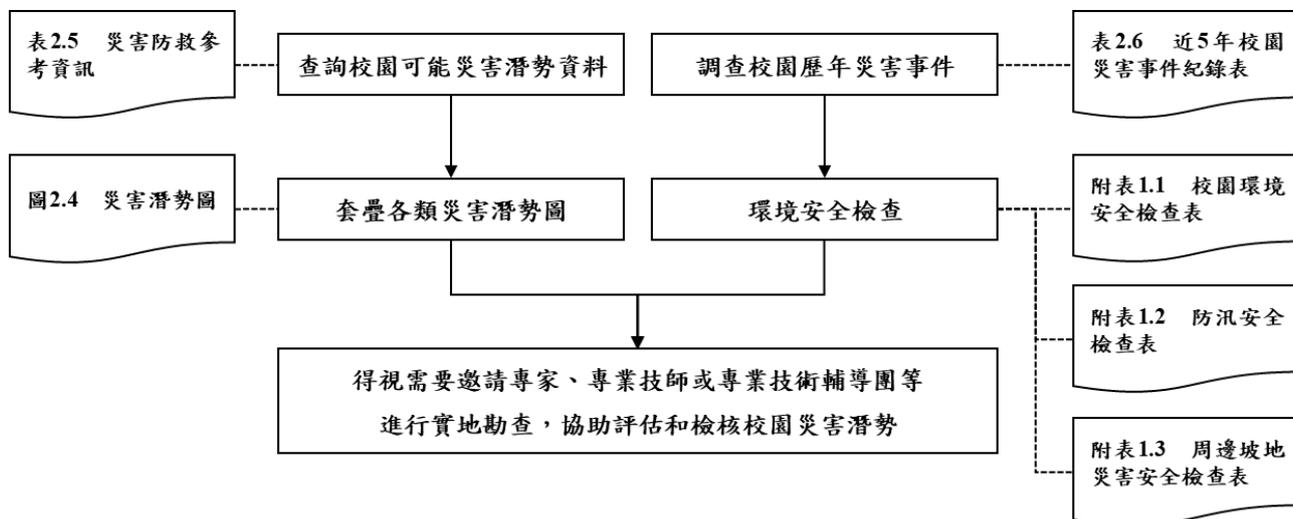


圖 2.3 校園潛在災害評估及分析流程圖

透過查詢各單位災害防救參考資訊〔表 2.5〕，套疊學校位址與各類災害潛勢圖資〔圖 2.4〕（運用「教育部防災教育資訊網→防災校園專區→GIS 圖臺」），確實得出學校位於3類災害潛勢範圍內，含地震、淹水、輻射（依據實際套疊結果羅列）。

學校應彙整近 5 年年校園災害事件〔表 2.6〕，並進行校園環境安全檢查，得視需要邀請專家、專業技師或專業技術輔導團等實地勘查，以預先防範，減少人員傷亡和財物損失；亦可作為平時教職員工生災害防救教育訓練重點、兵棋推演議題及防災演練驗證項目，尤應於災時特別留意可能會發生的狀況。

表 2.5 災害防救參考資訊

單位	名稱	網址	說明
教育部	教育部防災教育資訊網	https://disaster.moe.edu.tw/	提供「最新消息」、「計畫簡介」、「教學資源」、「年度活動」、「氣候變遷」、「電子報」等內容。並作為學校推動校園防災電子歷程之平臺，於登入後在「防災校園專區」查詢災害潛勢、編撰校園災害防救計畫等。
內政部 消防署	1991 報平安留言平臺	https://www.1991.tw/	透過預先約定電話，以「網路留言板」或「網路留言板」等方式進行查詢和發布留言，提供災時報平安管道。
行政院 原子能委員會	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	https://www.aec.gov.tw/	提供「施政與法規」、「核能管制」、「輻射防護」、「緊急應變」及「防疫資訊專區」等內容。透過相關公開資訊，了解輻射防護與緊急應變。
行政院 環境保護署	空氣品質監測網	https://airtw.epa.gov.tw/	提供「空品監測」、「任務監測」、「空品預報」、「作業規範」及「空品科普」等內容。透過相關空氣品質監測資訊，了解全國空氣品質狀況。
	毒物及化學物質局	https://www.tcsb.gov.tw/	提供「食安源頭管理」、「教育宣導」、「法規專區」、「公開資訊」及「主題專區」等內容。透過相關重要數據，了解生活中被列管、合格及合法等資訊。
行政院 農業委員會 水土保持局	土石流防災資訊網	http://246.swcb.gov.tw	提供「防災監測」、「土石流資訊」、「防災應用」、「防災成果」及「下載與服務」等內容。透過相關監測資訊，即時掌握土石流警戒資訊。
經濟部水利署	經濟部水利署防災資訊	http://fhy.wra.gov.tw/	提供「防災快訊」、「警戒資訊」、「監控資訊」、

單位	名稱	網址	說明
	服務網		「防汛整備」、「全民防災」及「防汛夥伴」等內容。透過相關監測資訊，即時掌握防汛資訊。
經濟部中央地質調查所	經濟部中央地質調查所	https://www.moeacgs.gov.tw/	提供「便民服務」、「政策計畫」、「地質資訊」、「新聞/活動」、「地質法專區」及「常見問答」等內容。根據相關地質資訊，了解活動斷層、土壤液化、地質資源、山崩災害等內容。
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	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	http://www.cdc.gov.tw/	提供「傳染病與防疫專題」、「預防接種」、「國際旅遊與健康」、「應用專區」及「訊息專區」等內容。根據相關統計數據，了解國內外傳染病資訊。
行政法人 國家災害防救 科技中心	行政法人 國家災害防救科技中心	https://www.ncdr.nat.gov.tw/	建置相關資訊整合平臺，提供「科技研發」、「推廣應用」、「國際交流」、「資訊服務」及「相關網站」等內容。
	災害情資網	http://eocdss.ncdr.nat.gov.tw/	可依縣市、鄉鎮市區查詢「本日情勢(即時)」、「民生資訊」、「颱風情資」、「豪大雨情資」、「地震情資」及「災害潛勢圖」等內容。
	防災易起來	https://easy2do.ncdr.nat.gov.tw/	介紹防災作法和防災經驗，依循步驟及範例，逐步備妥防災工作文件，針對特殊需求人員打造一個具減災、抗災能力的機構。
	全球災害事件簿	https://den.ncdr.nat.gov.tw/	蒐整 1958 年至迄今之天然災害事件，可依「事件(災害類型)」或「地區(國家)」查詢歷史災害紀錄，從災害中學習經驗，減少損失。
	災害潛勢地圖網站	https://dmap.ncdr.nat.gov.tw/	可依地址或座標查詢「淹水潛勢」、「土石流、山

單位	名稱	網址	說明
			崩」、「斷層與土壤液化」、「海嘯溢淹及海岸災害」等潛勢資料，利用圖層套疊，了解所在位置之災害潛勢。
	氣候變遷災害風險調適平臺	https://dra.ncdr.nat.gov.tw/	提供「最新消息」、「災害與氣候」、「未來災害風險」、「災害調適」、「風險圖展示」及「教育宣導」等內容。了解各種災害風險及災害成因，建立正確認知。
	民生示警公開資料平臺	https://alerts.ncdr.nat.gov.tw/	提供「查詢示警」、「資料下載」、「開發專區」及「示警應用」等內容。可查看全臺各地即時災害示警資訊。
	臺灣氣候變遷推估資訊與調適知識平臺	https://tccip.ncdr.nat.gov.tw/	提供「資料服務站」、「知識專欄」、「出版品」及「技術支援」等內容。經由氣候變遷相關科學數據，進行氣候變遷風險評估，以及帶來的影響。
	天氣與氣候監測網	https://watch.ncdr.nat.gov.tw/watch_home	提供「天氣監測」、「颱風風雨」、「氣候監測」、「災害預警」及「災害模式」等內容。
	防災社區網站	https://community.ncdr.nat.gov.tw/	提供「認識防災社區」、「推動祕笈」、「社區故事」、「推動成果」及「影音出版品」等內容。主要了解全臺各地防災社區推動成果。
	災害防救資料服務網	https://datahub.ncdr.nat.gov.tw/	提供「複合式查詢」、「檔案資料申請」、「熱門資料集」、「網路服務申請」及「資料標準與規範」等內容。了解相關災害資料、位置或觀測資訊。

(瀏覽日期：112 年 9 月 12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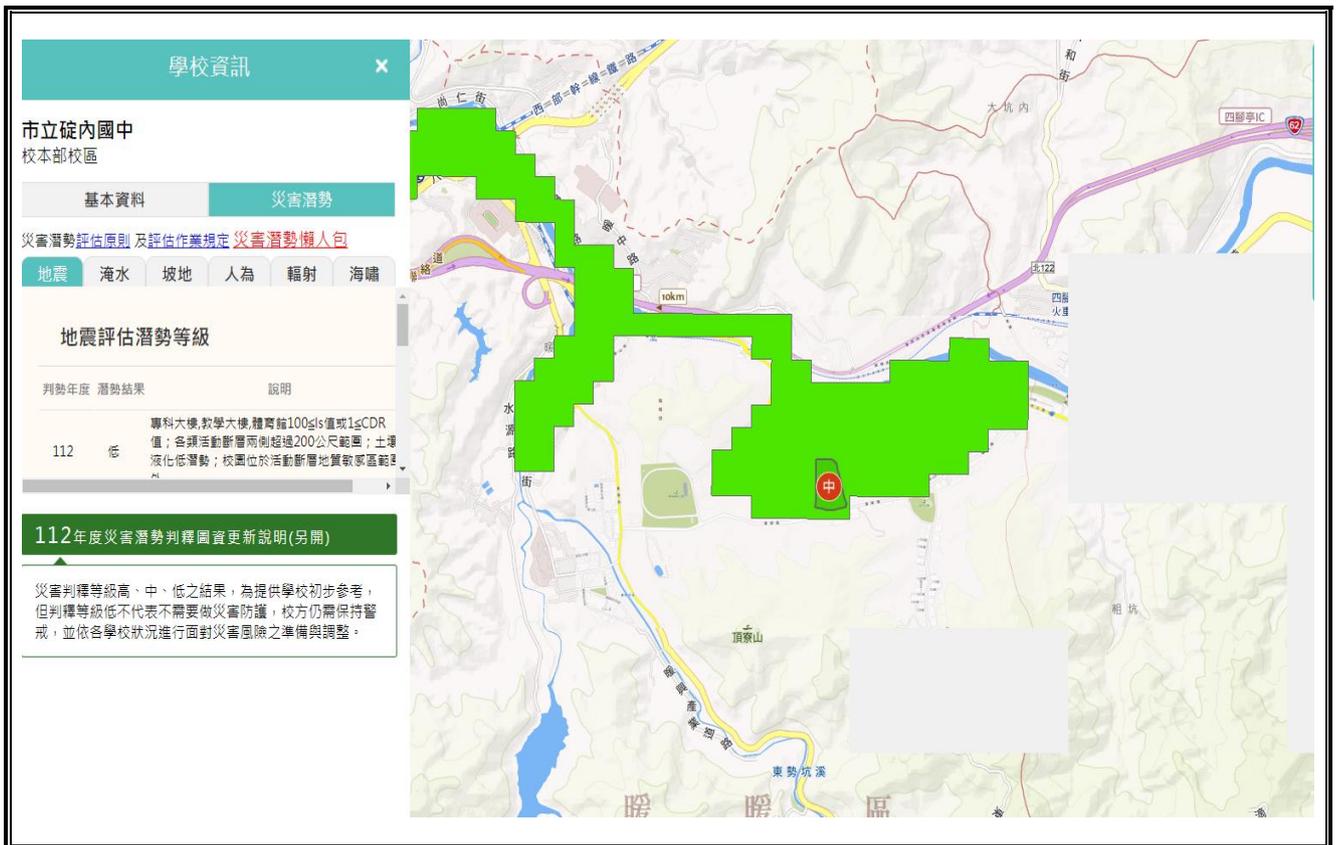


圖 2.4.1 地震災害潛勢圖(低)教育部防災資源網
(瀏覽日期：112年9月12日)



圖 2.4.2 淹水災害潛勢圖(低)
(瀏覽日期：112年9月12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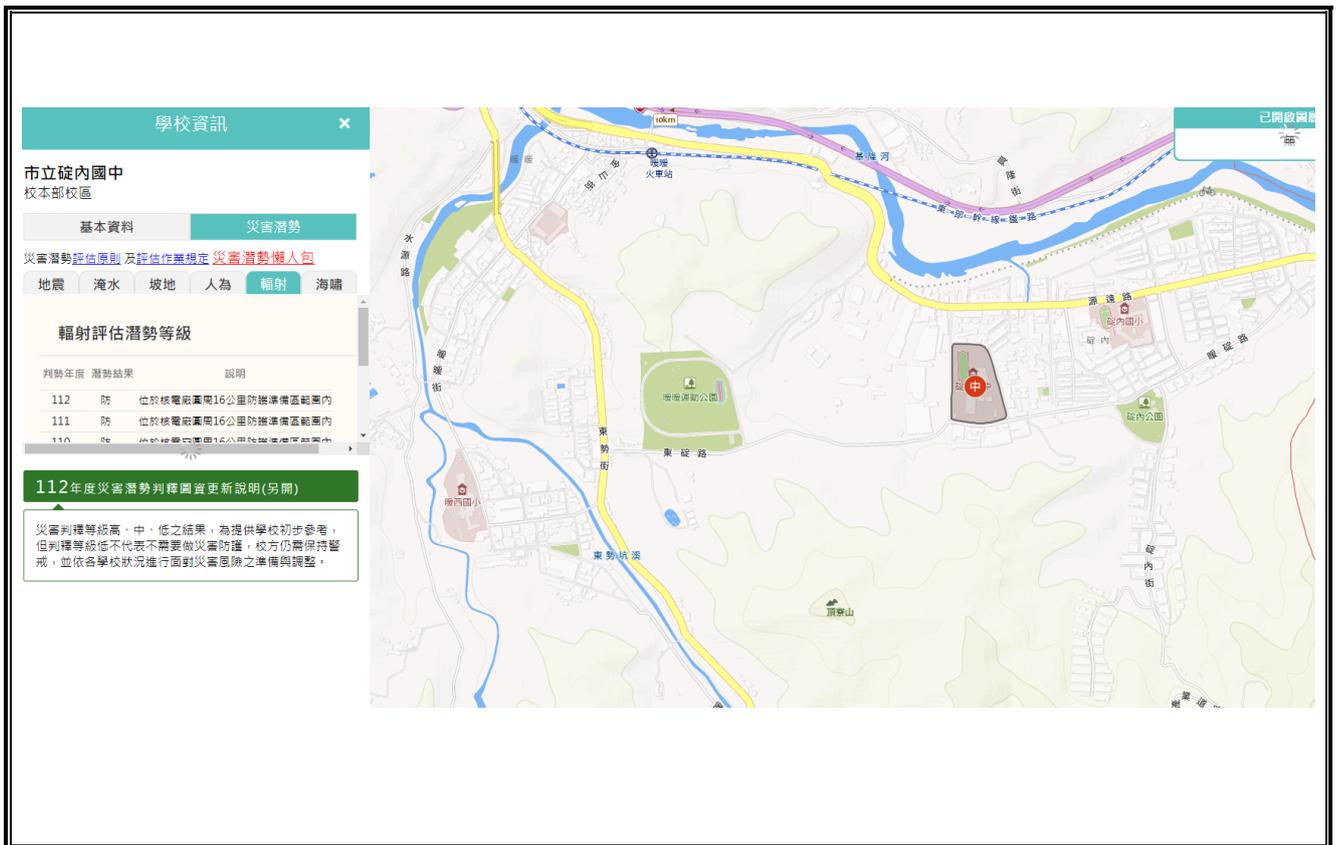


圖 2.4.2 輻射災害潛勢圖(防護區)

(瀏覽日期：112年9月12日)

表 2.6 近 5 年校園災害事件紀錄表

編號	發生時間	類型	地點	災害規模及簡述	人員傷亡	財務/設備損失	災情處理情形
1	無						
2							
3							
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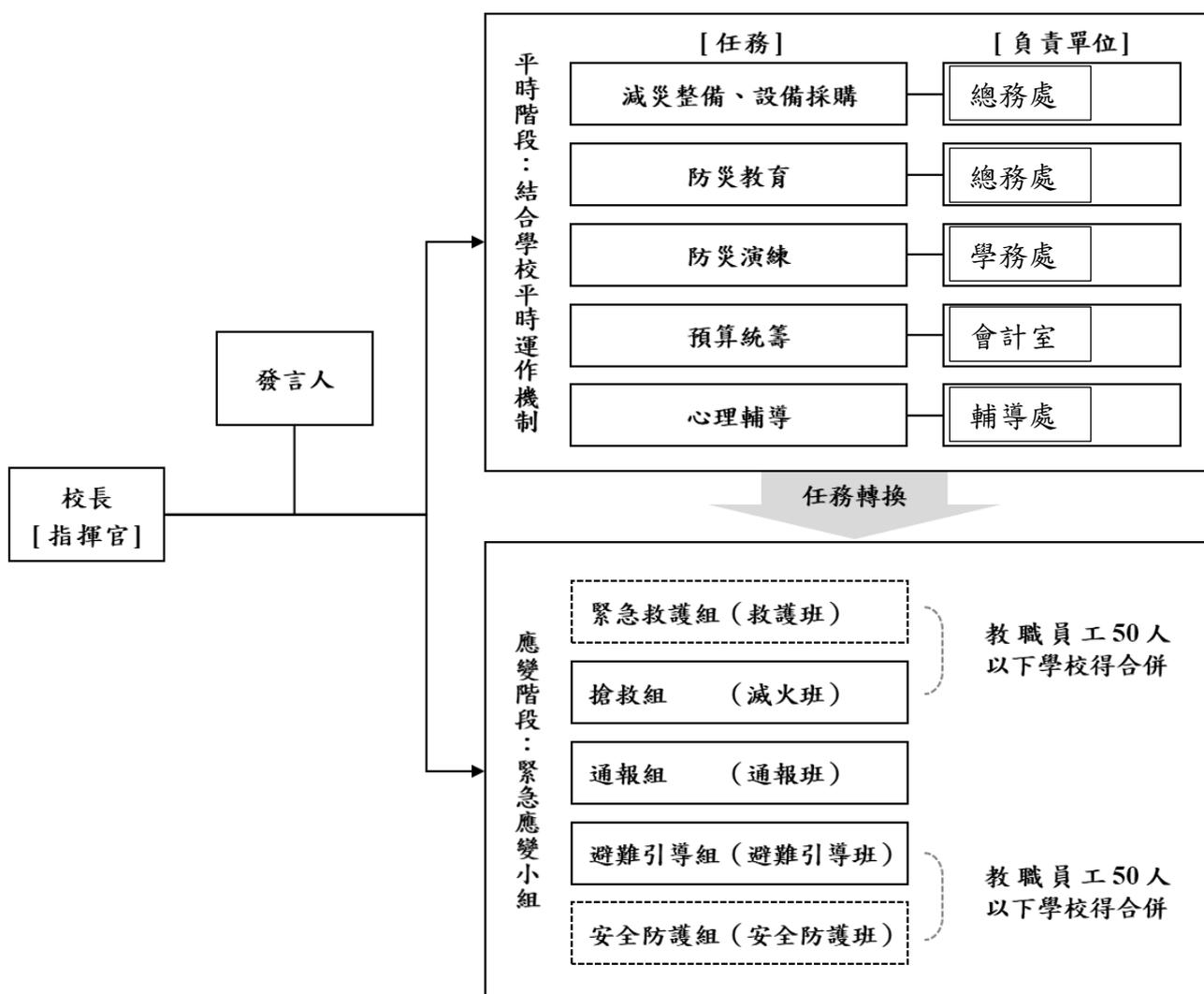
註：得視需求自行增減或調整。

2.6 校園災害防救組織

為使全體教職員工相互合作、共同推動災害防救相關作業，規劃災害防救相關事宜，落實平時減災整備、災時應變及災後復原等災害防救工作，學校應規劃校園災害防救組織〔圖 2.5〕。此一組織分為「平時階段」和「應變階段」。

「平時階段」由校長負責督導學校各處室依其業務職掌及權責，於平時進行減災整備工作，並妥善規劃減災整備工作分配〔表 2.7〕，擬定負責單位和協助單位，必要時得尋求專業團隊支援與協助。此外，平時階段亦應規劃緊急應變小組〔表 2.8.1〕或緊急應變任務分工〔表 2.8.2〕（得依人力配置需求，擇一使用），明確列出指揮官、指揮官代理人、發言人及各分組負責人及其代理人等相關資料。

一旦災害發生，校長（或代理人）須判斷是否進入「應變階段」。一旦確認進入應變階段，並啟動緊急應變小組，校長則為指揮官，統籌指揮各分組之緊急應變工作，各分組應克盡其職。若災害發生時，校長正好不在校內或因故無法執行指揮官職務，指揮官代理人應隨即投入緊急應變工作，完整擔負指揮官之職責。



- 註：1. 「緊急應變小組」應整合原有防救災相關編組，括號內表示自衛消防編組。
 2. 「緊急應變小組」原則分為5組，得依需求分為3組（搶救組、通報組、避難引導組），或採階段分組。
 3. 學校得視實際需求增減組別，惟應同時考量自衛消防編組之需求。
 4. 學校得視情況，安排人員於不同階段支援不同組別。

圖 2.5 校園災害防救組織架構

表 2.7 平時減災整備工作分配表

組別/任務	負責單位	協助單位	負責工作
校長	—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依據校園災害防救計畫內容進行權責分工，交付負責單位執行並監督執行狀況。 ➔ 訂定自評機制，負責確認各項災害防救業務之執行成效。
發言人	教務主任	學務主任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負責統一對外發言，得由各單位人員兼任。
減災整備設備採購	總務處	學務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掌握學校所在區域災害特性，進行校園災害潛勢評估，編修學校因應地震、颱風等學校相關之災害防救計畫，並明訂各災害管理週期工作事項、執行人力。 ➔ 製作校園災害防救圖資，如校園防災地圖等。 ➔ 協助校長每學期至少召開 1 次防災工作會報，汛期或業務執行有需求時得加開。會議應邀集相關單位/人員參與，進行工作規劃、協調分工、管控執行情況與進度、綜整工作成果及檢討。 ➔ 如遇災害發生之虞，應召開緊急會議，確保各項應變作為布署得宜，並於災後檢討改善。
防災教育	總務處	學務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規劃學校防災教育課程與教師研習。 ➔ 依據學校防災教育課程規劃內容，推動相關課務實施。 ➔ 掌握學校所在區域環境與災害特性，納入課程。
防災演練	學務處	總務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規劃防災演練、防災週系列宣導活動等年度重大工作事項及期程。
預算統籌	會計室	總務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針對各項活動經費進行審核、整理，納入學校年度預算編列。 ➔ 各項計畫執行及小組運作所需之會計、事務及採購等行政事務處理。
心理輔導	輔導處	導師室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參考教育部出版《災難（或創傷）後學校諮商與輔導工作參考手冊》規劃災難（或創傷）之介入與合作原則。

註：得視需求自行增減或調整。

表 2.8.1 緊急應變小組分組表

組別	職務	姓名	手機	職稱	所在建築物/樓層	備註	負責工作
指揮官		張雁婷	0939-372736	校長	教學大樓/3樓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負責指揮、督導、協調。 ➔ 依情況調動各分組間相互支援。
指揮官代理人		柯宜君	0937-128821	學務主任	教學大樓/1樓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於校長不在學校或因故無法執行指揮官職務時，擔任指揮官之任務。
發言人		王菀詩		教務主任	教學大樓/2樓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負責統一對外發言。 ➔ 呈報上級主管相關通報事宜。 ➔ 襄助指揮官指揮、督導及協調等事宜。
搶救組 (滅火班)	組長	周珮琪	0911159246	總務主任	專科大樓/1樓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平時急救常識宣導。 ➔ 檢修與保養救災相關裝備。 ➔ 受災教職員工生之搶救及搜救。 ➔ 清除障礙物協助逃生。 ➔ 協助疏散未能及時避難之教職員工生。 ➔ 關閉校區總電源及瓦斯。 ➔ 設置警示標誌及交通管制。 ➔ 毀損建築物與設施之警示標誌。 ➔ 支援避難引導組及搬運防災救急箱器材。 ➔ 如發生火災，研判火勢，必要時使用滅火器、室內消防栓進行初期滅火工作。
	組員	蔡采榛 林篤誠 張朝雄 張守甫 江鎮丞		會計 人事 工友 專任 專任	專科大樓/1樓		
通報組 (通報班)	組長	李雲茜		生教組長	教學大樓/1樓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通報地方救災、治安、醫療及聯絡有關人員等，並請求支援。
	組員	譚淑婷		活動	教學大		

組別	職務	姓名	手機	職稱	所在建築物/樓層	備註	負責工作
	員	林素芬		衛生	樓/1樓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通報教育行政主管機關（教育局處）、縣市政府災害應變中心、鄉/鎮/市/區災害應變中心及教育部校園安全暨災害防救通報處理中心，已疏散人數、收容地點、災情等。 ▶ 負責蒐集、評估、傳播和使用有關於災害、資源與狀況發展的資訊。 ▶ 回報災情狀況。 ▶ 啟動社區志工與家長協助。 ▶ 學生家長必要之緊急聯繫。
避難引導組 (避難引導班)	組長	王菟詩		教務主任	教學大樓/2樓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依據不同災害之應變原則，協助教職員工生進行第一時間的避難。 ▶ 於適當時機，協助教職員工生緊急疏散至集結點。 ▶ 避難人數清點確認。 ▶ 維護教職員工生及集結點安全。 ▶ 進行必要的安撫。 ▶ 視災情變化，引導教職員工生移動、避難與安置。 ▶ 隨時清查教職員工生人數與安全狀況，並回報或申請救護車支援。 ▶ 在集結地點設置服務臺，提供協助與諮詢。 ▶ 學生領回作業。
	組員	張沛軒		教學	教學大樓/1-3樓		
		李慧儀		註冊			
		陳俊榮		資訊			
		顧書華		設備			
		陳麗巧		701			
		簡明毅		702			
		徐瑞恭		703			
		倪佳慧		704			
		劉一敏		705			
		涂佩儀		801			
		陳奕帆		802			
		鄭如君		803			
		周家榆		804			
黃麗玲		805					
劉美惠		901					
陳秀雲		902					
黃靖淑		903					

組別	職務	姓名	手機	職稱	所在建築物/樓層	備註	負責工作
		王美惠 廖芳美		904 905			
安全防護組 (安全防護班)	組長	楊秀姿		事務組長	專科大樓/1樓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建築物及設施安全檢查。 ▶ 教職員工生需要臨時收容時，協助發放生活物資、糧食及飲用水；以及各項救災物資登記、造冊、保管及分配。 ▶ 協助設置警示標誌及交通管制。 ▶ 協助毀損建築物與設施之警示標誌。 ▶ 校區硬體復舊及安全維護。 ▶ 維護臨時收容空間安全。 ▶ 確認停班、停課後，確實疏散校園內人員。 ▶ 防救災設施操作。
	組員	石岱靈 李麗真 張丁輝 魏明輝 張先生 李孟龍 徐睿 鄭至伶 蕭正雄		文書 出納 警衛 警衛 工友 專任 專任 專任	專科大樓/1樓 警衛室		
緊急救護組 (救護班)	組長	陳正賢		輔導主任	教學大樓/3樓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設立醫護站。 ▶ 針對傷患進行檢傷分類。 ▶ 緊急基本急救、重傷患就醫護送。 ▶ 情緒支持、安撫及心理輔導。 ▶ 登記傷患姓名、班級，建立傷患名冊。
	組員	宋明女 陳盈如 蘇秋香 李宇珍 李真鳳 連瓊 鄭芷璇 張淑芳 張翠萍		校護 生規 輔導 特教 特教 特教 專輔 兼輔 代課	教學大樓/1.3樓		

- 註：1. 「緊急應變小組」應整合原有防救災相關編組，括號內表示自衛消防編組。
2. 與「表 2.8.2 緊急應變任務分工表」擇一使用。
3. 學校得視需求增減組別，惟應同時符合自衛消防編組之需求。
4. 學校得視情況，安排人員於不同階段支援不同組別。
5. 各組組長不在學校或無法履行職務者，依排列順位代理組長職務。

第3篇 減災整備階段

「校園災害防救組織」統籌規劃減災整備工作〔圖 3.1〕，全體教職員工生須共同執行。學校需指定校園安全及災害防救通報窗口（如校安中心等，災時應由緊急應變小組之通報組進行通報相關作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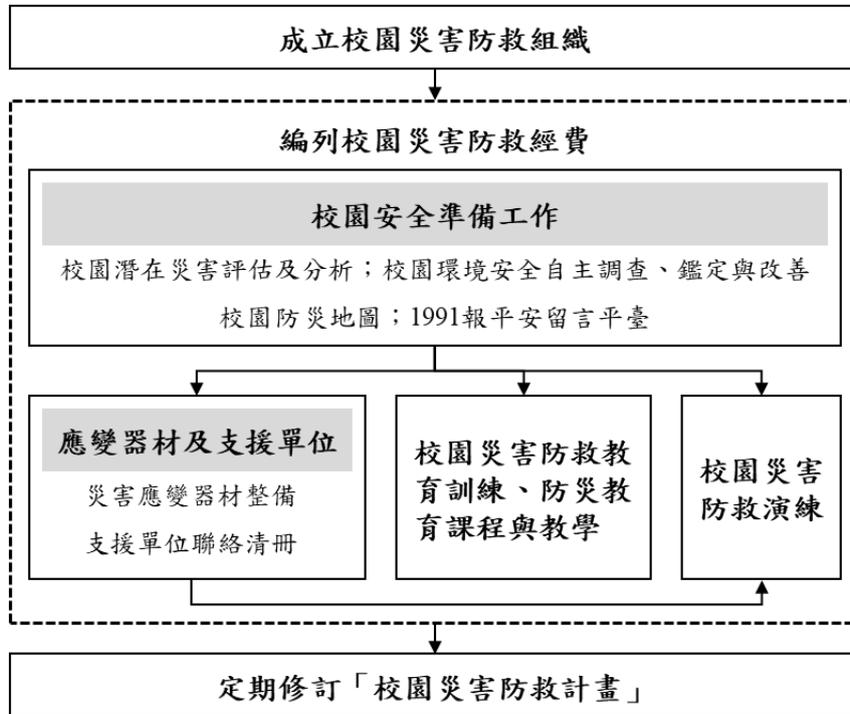


圖 3.1 減災整備工作架構圖

3.1 編列校園災害防救經費

校園災害防救組織每年應編列校園災害防救經費，以提升學校整體災害防救量能。

3.2 校園安全準備工作

學校平時應落實校園安全準備工作，包含校園潛在災害評估及分析、校園環境安全自主調查、鑑定與改善、繪製校園防災地圖、設定並宣導「1991報平安留言平臺」等。

3.2.1 校園環境安全自主調查、鑑定與改善

當校園環境安全有疑慮時，先於適當區域範圍設置警戒標誌或警戒線，避免校內教職員工生進入，確保人員安全。學校應於每學期開學前，結合前述校園潛在災害評估及分析，至少進行 1 次校園環境安全維護與評估〔圖 3.2〕，以目視方式簡單調查校內建築物、設施之主要結構是否有龜裂、傾斜等破壞狀況。若有安全疑慮，應立即呈報學校主管單位，並通報主管機關。同時，針對危險建築物或區域應劃定警戒區、張貼明顯標示加以管制，必要時得聘

請專業技師或專業技術輔導團體鑑定與改善，以確保教職員工生安全。

若開學時仍無法有效改善，應周知全校教職員工生，且指派人員不定期巡視該場域。依需要設置監測裝置（如邊坡監測裝置），並安排監控人員，將結果通報相關單位。校園環境安全自主調查檢查結果、監測裝置結果經業務檢查人及覆核人核章後，專案歸檔（由各處室保存或將掃描檔放置於〔附件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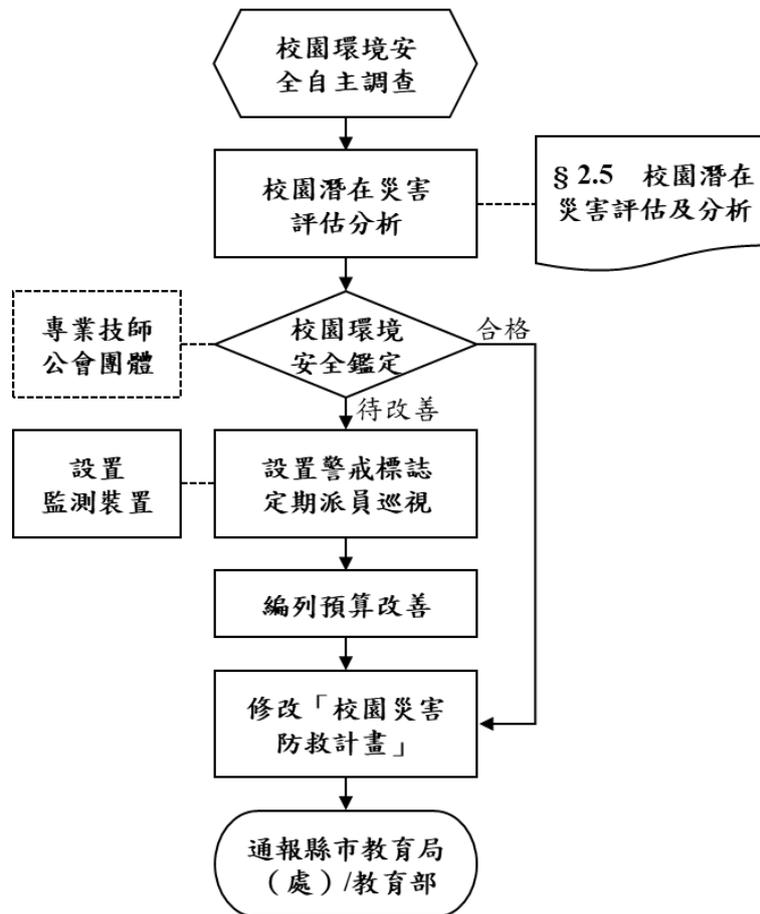


圖 3.2 校園環境安全自主調查流程圖

3.2.2 校園防災地圖

依教育部公告《校園防災地圖繪製作業說明》繪製校園防災地圖〔圖 3.3〕，原則上以地震災害為主，其他災害疏散避難則標註因應原則，配合災害潛勢規劃相關準備工作、擬定緊急應變措施，進行人員、器材等整備工作，並定期演練檢視和修正。平時應讓教職員工生確實了解校園防災地圖，災時則作為避難疏散路線指引和必要資訊的檢視。

基隆市暖暖區碇內國中—校園防災地圖(地震災害)

經度:東經121度44分56.9秒
緯度:北緯 25度05分45.4秒
112.09.12處製



防救災資訊
災害通報單位
教育部校安中心 02-33437855 02-33437856 基隆市教育局 02-24301505 基隆市災害應變中心 02-2425-2116 暖暖區 災害應變中心 02-24579121
警消醫療單位
碇內警察派出所 02-24576080 暖暖消防分隊 02-24574119 八堵礦工醫院 02-24579101

各類災害避難原則
地震 先避難，再疏散
淹水 垂直避難
海嘯 往高處避難
土石流 預防性撤離
路線標示
建築內路線 建築外路線

圖例	室內避難處所		室外避難處所		急救站		滅火器		消防栓	
	指揮中心		物資儲備點		救援器材放置點		通訊設備放置點		災時家長接送區	
	AED		警衛室		樓梯路線		現在位置			

圖 3.3 校園防災地圖

3.2.3 「災時約定通訊方式(通訊軟體、社群媒體或簡訊)」

發生大規模災害時，交通、通訊往往相當混亂且可能中斷，家庭成員聯繫變得急迫卻困難，因此，可於平時告知全體教職員工生及家長災時約定通訊方式(通訊軟體、社群媒體或簡訊)，並加以宣導操作及查詢方式，以利災時達到聯繫家人或朋友之效用。本校採取通訊軟體方式，利於災時聯繫家長。

3.3 應變器材及支援單位

3.3.1 災害應變器材整備

平時辦理災害應變器材整備，以利外部救災資源送達前先進行救援工作或進行緊急救護處置，必要時進行收容安置，確保災時保護所有人安全。防災業務負責人及相關單位/人員依需要整備災害應變器材〔表 3.1〕，放置於固定地點管理，並定期每學期檢查 1 次，更換損壞或超過使用期限之器材。

3.3.2 支援單位聯絡清冊

學校建立支援單位聯絡清冊〔表 3.2〕，包含應變中心、教育行政主管機關、縣市主管機關、警政、消防、醫療單位、公共設施負責單位、其他支援單位（如社區具有專長的社區志工名單）等，詳細記載支援單位能提供支援工具或技術，建議可將相關單位納入災害防救規劃並參與平時防災演練，以利災時能尋求支援協助。

3.4 校園災害防救教育訓練

校園災害防救教育訓練（防災教育課程與教學）可加強教職員工生和家長了解各類災害及因應方式，提升防災認知與技能。由防災業務負責人及相關單位/人員規劃辦理防災教育相關研習講座/活動/宣導、防救災相關知能研習、防災議題融入課程與教學研習等，並彙整校園災害防救教育訓練紀錄（如校內公布欄張貼各類災害相關宣傳海報，舉辦防災互動遊戲或防災舞蹈比賽等），上傳至「教育部防災教育資訊網→防災校園專區→校園電子歷程」。

3.5 校園災害防救演練

平時演練檢視緊急應變組織、應變流程、避難疏散路線等規劃可行性，確保災時能順利啟動並運作，並使教職員工生熟悉不同災害情境之應變作為，並提升應變技能。由防災業務負責人及相關單位/人員，每學期至少規劃及辦理 2 次校園災害防救演練（含預演），並彙整校園災害防救演練紀錄〔附表 1.7〕，上傳至「教育部防災教育資訊網→防災校園專區→校園電子歷程」。

表 3.1 災害應變器材檢核表

應變器材	數量	單位	存放地點	負責人員	檢查結果		補強內容
					已完備	需補強	
個人防護具							
工作手套	20	雙	總務處	楊秀姿	※		
醫療口罩	1500	個	健康中心	宋明女	※		
雨具	30	套	學務處	李雲茜	※		
哨子（警笛）	20	個	學務處	李雲茜	※		
檢修搶救工具							
備用接頭、管線等	4	個	教務處	顧書華	※		
破壞工具組	4	組	總務處	楊秀姿	※		
挖掘工具	8	支	總務處	楊秀姿	※		
緊急照明燈	4	組	總務處	楊秀姿	※		
推水器	2	支	體育組	施志光	※		
沙包	10	個	總務處、警衛室	楊秀姿	※		
擋水板	8	個	總務處	楊秀姿	※		
滅火器（ABC）	32	支	總務處 校園各角落	楊秀姿	※		
發電機(固定式)	3	座	體育館 教學大流 專科大樓	楊秀姿		※	體育館發電機規劃補強
電鋸	1	座	總務處倉庫	楊秀姿	※		
安全管制用工具							
警示指揮棒	6	組	學務處	李雲茜	※		
反光型指揮背心	20	件	學務處	李雲茜	※		
手電筒	4	個	總務處	楊秀姿	※		
警戒錐	10	只	總務處	楊秀姿	※		

應變器材	數量	單位	存放地點	負責人員	檢查結果		補強內容
					已完備	需補強	
攜帶式揚聲器 (手提擴音機)	2	個	教務處、總務處	楊秀姿	※		
監視器	69	臺	校園各角落	楊秀姿	※		
通訊聯絡工具							
無線電對講機	8	支	教務處	顧書華	※		
收音機	4	臺	教務處	顧書華	※		
緊急救護用品							
擔架	1	組	健康中心	宋明女	※		
自動體外心臟電擊 去顫器 (AED)	1	組	健康中心	宋明女	※		
急救箱	7	組	健康中心等辦公 室	宋明女	※		
氧氣筒/瓶	2	個	健康中心	宋明女	※		
保暖用大毛毯或電 熱毯	2	件	健康中心	宋明女	※		
骨折固定板	2	個	健康中心	宋明女	※		
長背板加頭部固定 器擔架	1	個	健康中心	宋明女	※		
三角繃帶	30	個	健康中心	宋明女	※		
冷敷袋/熱敷袋	2	個	健康中心	宋明女	※		
額溫槍/耳溫槍	8	支	健康中心	宋明女	※		
醫用口罩	2000	個	健康中心	宋明女	※		
酒精	10	瓶	健康中心	宋明女	※		
消毒水	10	瓶	健康中心	宋明女	※		
疏散用品							
備用緊急輪椅	1	個	健康中心	宋明女	※		
臨時收容用品							

應變器材	數量	單位	存放地點	負責人員	檢查結果		補強內容
					已完備	需補強	
備用電池	4	盒	總務處	楊秀姿	※		
食品	30	份	廚房	楊侑靜	※		
帳篷	8	組	童軍教室	柯宜君	※		
睡袋	20	個	童軍教室	柯宜君	※		
其他							
蠟燭	1	組	總務處	楊秀姿	※		
打火機	3	個	總務處	楊秀姿	※		
檢核日期	112年9月12日		檢核人簽章			校長簽章	

註：得視需求自行增減或調整。

表 3.2 支援單位聯絡清冊

單位名稱	聯絡電話	聯絡人	支援工具或技術 (服務項目及內容)	備註
應變中心				
中央災害應變中心	2430-691		事件回報、統籌救護資源	
基隆市災害應變中心	2425-2166		事件回報、統籌救護資源	
暖暖區災害應變中心	2428-913		事件回報、統籌救護資源	
教育行政主管機關				
教育部校安中心	33437855		事件回報、統籌救護資源	
基隆市聯絡處	24568585		事件回報、統籌救護資源	
基隆市政府教育局 (處)	24301505		事件回報、統籌救護資源	
市主管機關				
基隆市政府	24201122		事件回報、統籌救護資源	
消防局	24302691		緊急事件處理	
社會局處	24301505		後續安置協助	
交通處	24258236		交通維護	
工務局	24201122		建物損壞評估	
衛生局	24301505		衛生環境協助	
環保局	24651115		衛生環境協助	
警察局	24268181		緊急事件處理，秩序交通維護	
碇和里辦公室	24579121		社區互助聯繫	
警政、消防、醫療單位				
暖暖消防分隊	24574119		緊急事件處理、醫療護送	距離 <u>2</u> 公里 約 <u>5</u> 分鐘可抵達

單位名稱	聯絡電話	聯絡人	支援工具或技術 (服務項目及內容)	備註
碇內派出所	24576080		緊急事件處理, 秩序 交通維護	距離 <u>2</u> 公里 約 <u>5</u> 分鐘可抵達
八堵礦工醫院	24579101		傷患醫護處理	距離 <u>3</u> 公里 約 <u>10</u> 分鐘可抵達
公共設施負責單位				
臺灣自來水公司基隆處	24252109		自來水修護	
臺灣電力公司基隆分處	24572315		電力措施緊急救護	
基隆欣隆天然氣公司	24201111		天然氣關閉、開啟處理	
民煌水電行	24685514	溫老闆	水電管路維修	
其他支援單位				
胡明智家長會長	09		家長聯繫與相互協助	

註：得視需求自行增減或調整。

第4篇 應變階段

4.1 校園災害應變流程

校園災害應變流程為當學校面臨各種災害時，使用一致性的流程進行應變，得以確實、迅速因應各項災害。事件發生時，依校園災害應變流程〔圖 4.1〕及相關說明和原則〔表 4.1〕進行應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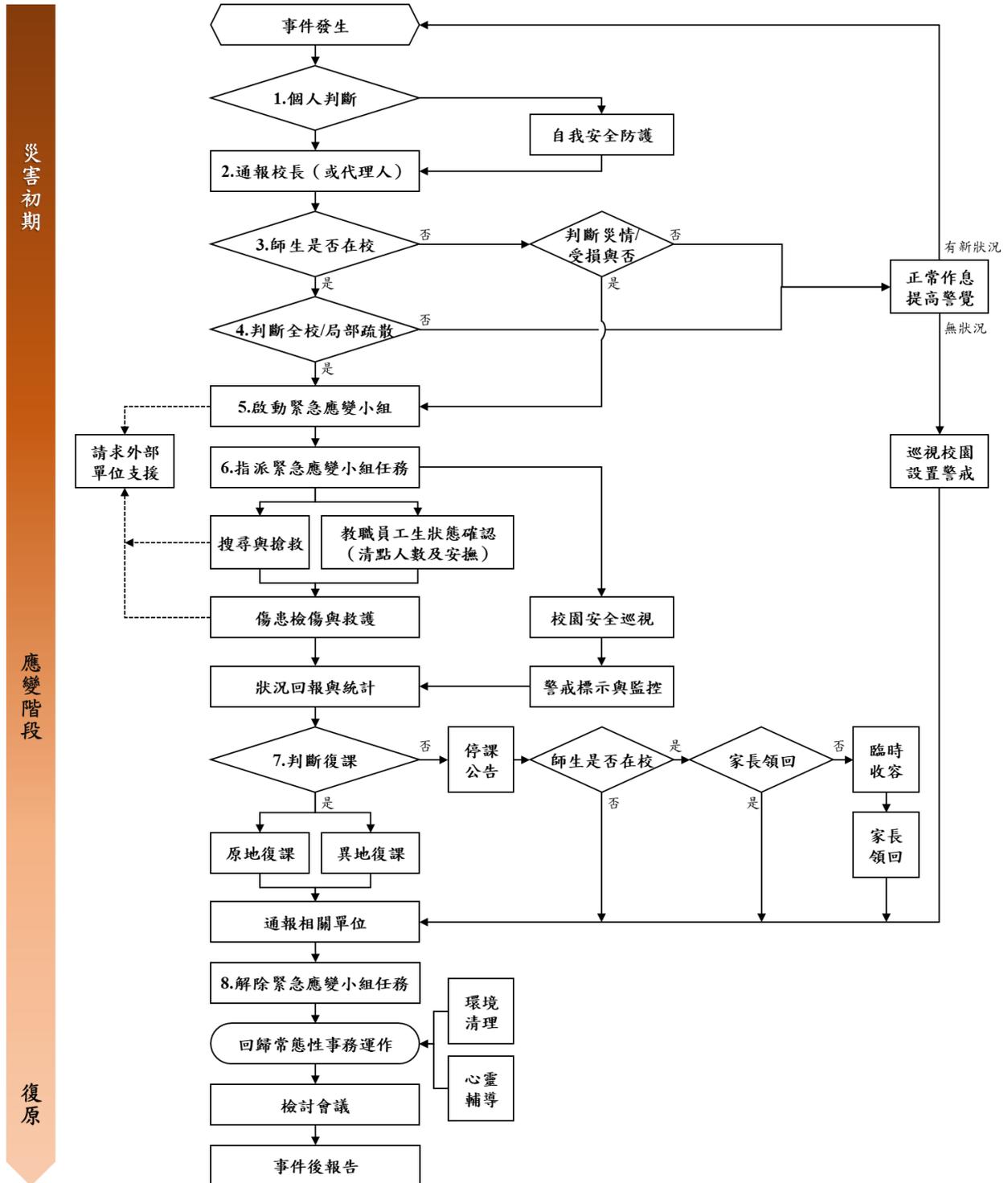


圖 4.1 校園災害應變流程圖

表 4.1 校園災害應變流程說明及原則

應變流程	說明	原則	參考表格
【階段一】災害初期			
1. 個人判斷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當事件發生時，個人（或災害發現者）判斷先進行自我安全防護。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可選擇就地避難（就近尋找相對安全處避難），或立即疏散。 	
2. 通報校長（或代理人）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待確認安全無虞後，通報校長，討論並確認疏散與否，下達疏散指令。 		
3. 判斷災情（師生不在校）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若教職員工生不在學校，校長（或代理人）接到通報後，依事件狀況，判斷學校是否受損。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若無受損情形，維持正常作息，但提高警覺，隨時注意是否有新狀況發生。事件結束後撰寫事件後報告，作為下次事件檢討與參考依據。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有新狀況發生時，則回到發生事件開始新流程；無狀況發生，則定時巡視校園，若有安全疑慮之處，則設置警戒標示，並通報相關單位。 	
4. 判斷疏散（師生在校）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若教職員工生均在學校，校長（或代理人）接到通報後，依事件狀況，判斷是否進行全校或局部人員疏散，並決定進行水平疏散或垂直疏散。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校長（或代理人）在接受教育行政主管機關命令或自行判斷災情（如狀況有擴大之虞或對人員可能造成生命威脅時），決定發布疏散命令時機，主要以人員疏散為主。 ▶ 因應教職員工生需求，規劃發布疏散命令方式，如聽覺障礙得以視覺型警報裝置、閃光燈、擊鼓等方式，確保能確實接收到訊息。 ▶ 確認避難路線之安全與暢通（搶救組人員清除障礙物）。 ▶ 若有附設幼兒園或特殊教育班級，避難引導人員優先協 	

應變流程	說明	原則	參考表格
		<p>助低年級（含附設幼兒園）、行動不便或有特殊情況之教職員工生，需視情況增派人力協助避難疏散。</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學校除依據校園防災地圖進行疏散之外，亦應透過環境特性、歷史災害經驗等資料，以最嚴重情境想定評估面臨風險，適時調整疏散方式、集結點及因應措施。 ▶ 學校應指定專人於平時定期更新緊急聯絡人清冊（含過敏/用藥/特殊情形等資訊），並於避難疏散時攜帶至集合地點。 ▶ 回報疏散狀況至相關單位。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若維持正常作息不疏散，應提高警覺，隨時注意是否有新狀況發生。事件結束後撰寫事件後報告，作為事件檢討與參考依據。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新狀況發生時應回到發生事件開始新流程；無狀況發生則定時巡檢校園，若有安全疑慮，則設置警戒標示，並通報相關單位。 	
【階段二】應變階段			
5. 啟動緊急應變小組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啟動緊急應變小組，由校長擔任指揮官，校長不在校內，由代理人擔負其職。 ▶ 指揮官視事件情況啟動緊急應變小組，若有需要，適時請求外部單位支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啟動時機包含：①地方政府成立應變中心時；②上級指示成立；③學校位於災區且有災損；④校長視災情程度啟動；⑤交通部中央氣象局發布颱風警報或豪大雨特報；⑥感受地震可能導致後續災情。 ▶ 如教職員工生不在學校時欲啟動緊急應變小組，指揮官應指派通報組召集人員，於適當時間至學校執行任務。 	支援單位聯絡清冊〔表 3.2〕
6. 指派緊急應變小組任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疏散至集結點後，開設指揮中心，指揮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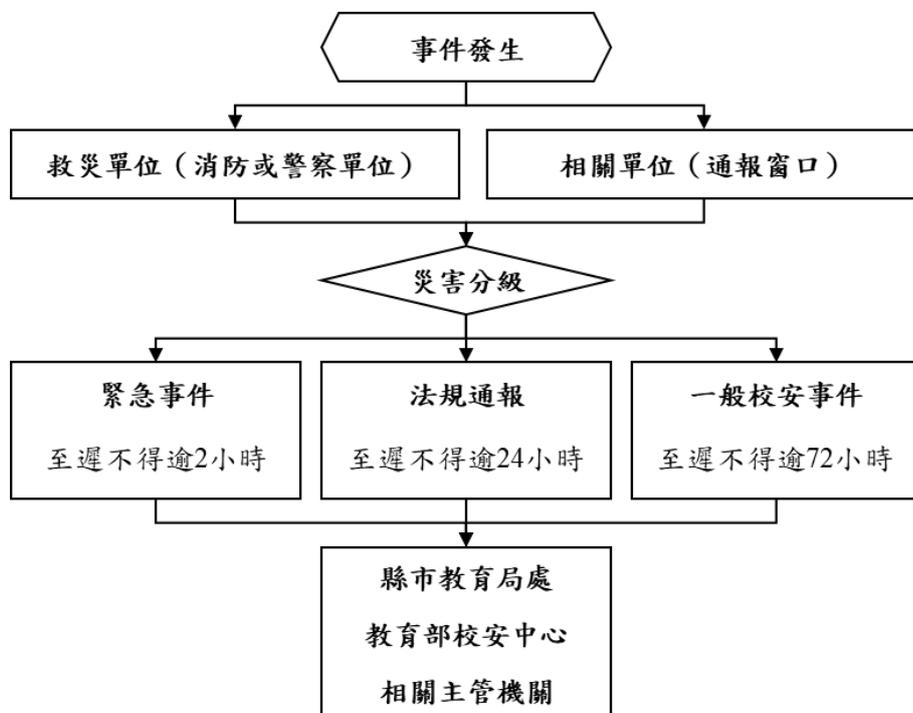
應變流程	說明	原則	參考表格
務	<p>分派緊急應變小組各分組之任務。或得於平時規劃啟動緊急應變小組後各組自動各司其職。</p>		
	<p>➔ 教職員工生狀態確認（清點人數及安撫）。</p>	<p>➔ 疏散到達集合地點後，應確實清點所有人員並確認安全狀況，包含教職員工生、教師助理員、臨時人員、志工、外賓等當日所有在校人員。</p> <p>➔ 幼兒園、低年級及特教班等學生心智發育較未成熟，可能會因害怕而哭鬧，班導師 1 人恐難以安撫和處理，避難引導組成員應主動進行協助。</p> <p>➔ 若教職員工生不在學校，指揮官應指派各分組人員第一時間確認教職員工生狀態。</p>	<p>避難疏散情形調查表〔附表 1.8〕</p> <p>班級人員清點紅綠表〔附表 1.9〕</p>
	<p>➔ 搜尋與搶救。</p>	<p>➔ 避難疏散過程若遇教職員工生發生意外，救護人員應迅速執行救護行動。</p> <p>➔ 搶救組前往避難地點確認失蹤人數，基本上以 3 人為一團隊，指揮官視失蹤人數決定派遣團隊攜帶擔架及急救箱前往。</p> <p>➔ 緊急救援通報依「求援」、「待援」、「救援」程序逐級回報，優先通報 119 及地方災害應變中心，爭取救災資源協助應變處置。</p> <p>➔ 若教職員工生不在學校，應先確認當日是否有值班人員及當下狀況，並視情形執行搜尋與搶救工作。</p>	

應變流程	說明	原則	參考表格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傷患檢傷與救護。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由緊急救護人員進行檢傷並包紮、固定、止血，若可移動再將傷患送往急救站。 ▶ 若傷勢嚴重，即通報 119，或聯絡附近醫院（診所），進行後送相關事宜。 ▶ 若消防救護車因交通受阻無法抵達，考量自行送醫，並以電話通報教育部校安中心，俾利掌握災情並請求相關單位支援協助。 	教職員工生送醫名單〔附表 1.10〕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校園安全巡查（建築物評估）。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判定建築物及設施損毀狀況及危險程度，將劃定危險區域設立警戒線（警告標示）。 ▶ 若校舍受損，在安全前提下搶救器材、設備，清查受損情形，照相存證並通報教育部校安中心及教育行政主管機關。 	建築物及設施危險判定表〔附表 1.11〕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警戒標示與監控。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派員定時巡視警戒區域（原則上 2 人一組），並警告全體教職員工生不可靠近。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狀況回報與統計，視需要請求外部單位支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由指揮官協請家長會長集結社區志工、家長會成員或校友會，協調災時所能提供的搶救災資源及人力部署支援。 	支援單位聯絡清冊〔表 3.2〕
7. 判斷復課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指揮官依事件發展及狀況，判斷學校是否繼續上課。依學校損壞程度，決定原地復課或異地復課。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若校園受災，立即進行搶救與安置教職員工生，並儘速統整災情通報上級。 ▶ 召開應變階段會議，決定停（復）課及復原事宜。 	校園災後緊急判斷與建議採取行動〔附表 1.12〕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若決定停課，確認周邊道路狀況安全，再通知家長領回。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決定停課時，應由適當管道公告、通知家長，並派員管制交通動線。 ▶ 平時應和家長約定透過 1991 作為緊急溝通訊息提 	自行接送同意書〔附表 1.13〕

應變流程	說明	原則	參考表格
		<p>供管道；若有必要，得由導師聯繫個別家長安排學生返家事宜，由家長接回並填寫自行接送同意書。</p> <p>▶ 若教職員工生不在學校時決定停課，應於公告後逕行通報相關單位。</p>	
	▶ 針對無法立即接回之學生，學校辦理臨時收容相關事宜。	<p>▶ 安排合適之臨時收容空間，安置不克返家教職員工生，同時報備相關單位。</p> <p>▶ 若校外聯絡道路中斷，將災情通報 119、地方災害應變中心及教育部校安中心。</p> <p>▶ 若學校受地方政府指定為收容場所，依地方政府及公所規定辦理相關整備、應變工作。</p>	
	▶ 通報相關單位處理狀況與進度。		
8. 解除緊急應變小組任務	▶ 指揮官得視情況縮編或解除緊急應變小組的任務。	<p>▶ 校舍檢查安全無虞、發布回教室繼續上課後，連帶解除緊急應變小組任務。</p> <p>▶ 若遇巨災或特殊狀況，家長需逐步接回學生，得視情況縮編緊急應變小組分組及人員。</p> <p>▶ 人員安置事物都處理完畢，得解除緊急應變小組任務。</p>	
【階段三】復原			
事件結束後	▶ 回復校園災害防救組織平時工作分配。	▶ 各負責單位持續處理相關事宜，如心靈輔導、環境清理等。	
	▶ 事件結束後撰寫事件後報告，作為下次事件檢討與參考依據。	▶ 召開檢討會議，強化防災事宜。	

4.2 災害通報

藉由 24 小時值勤機制，有效傳達災害情報，進行快速搶救作業。依《校園安全及災害事件通報作業要點》規定，進行災害通報流程〔圖 4.2〕與記錄災害通報重點〔表 4.2〕。



教育部校安中心
33437855
基隆市教育局處
24301505
基隆市災害應變中心
24288913
暖暖區災害應變中心
24288913
警察局 3 分局
24558843
碇內 派出所
24576080
消防局 暖暖 分隊
24574119
八堵礦工醫院
24579101

圖 4.2 災害通報流程圖

表 4.2 災害通報重點紀錄

序號	通報時間	通報人	通報單位	接洽人	通報重點(人、事、時、地、物)
1	__年__月__日 __時__分				無
2	__年__月__日 __時__分				
3	__年__月__日 __時__分				
4	__年__月__日 __時__分				
5	__年__月__日 __時__分				

註：得視需求自行增減表格使用。

第5篇 復原重建階段

5.1 受災師生心靈輔導

一、學校參考教育部出版《災難（或創傷）後學校諮商與輔導工作參考手冊》規劃災難（或創傷）之介入與合作原則，調查學校鄰近並可以使用或合作的心靈輔導資源〔表 5.1〕。

二、心靈輔導基本原則

- （一）先由一般的級任或專科教師（第一線的心輔教師）進行初步心理諮商，由輔導業務承辦單位，如輔導室（處）、學務處，指導各班導師適當引領學生抒發對各類災害的觀感，再進一步輔導特殊個案。
- （二）藉由集體創作或活動，設計相關活動，讓學生們在活動中宣洩情緒，且經由同儕發現大家的共通性及獲得支持。
- （三）運用媒介物幫助溝通。有時口語的表達是有限的，可準備工具協助學生從其他途徑表達災後的感受。
- （四）協助學生做有助益的工作。設計各類災害演習協助學生獲得控制的力量；參加社區重建活動，使學生有機會重新建立自己的學校或家園；做一些快樂的活動，嘗試為生命帶來正向的力量。
- （五）運用相關宣導海報、手冊、網站及專書進行輔導。
- （六）動員學校所有教師及鄰近相關人力，進行學生心靈輔導。
- （七）請求民間團體的適時支援協助。

表 5.1 心靈輔導資源表

範圍	單位	電話或網站
縣市 資源	基隆市學生輔導諮商中心	24301505~507
	基隆市心理衛生中心	24300195
地區 資源	八堵礦工醫院	24579101

註：得視需求自行增減或調整。

5.2 學校環境衛生及設施設備維護與修繕

- 一、災後環境衛生之清掃與維護，加強整理淹水或是土石砸落區域，亦可設置臨時廁所，並就排泄物及垃圾之處理等採取必要措施，以保持校園衛生整潔。
- 二、災後學校視情況進行設施設備維護與修繕。
- 三、加強防疫與食品衛生管理等相關計畫。
- 四、立即建立廢棄物、垃圾、瓦礫等處理方法，設置臨時放置場，循序進行蒐集、分類、搬運及處置等程序，以迅速整潔校園，並避免製造環境汙染。
- 五、採取消毒等措施，以維護教職員工生之健康。
- 六、由相關單位/人員利用全校平面圖，選擇不受災威脅及廢棄物清運進出方便之空地。
- 七、建立廢棄物清運及處理方法，此部份可由相關單位/人員評估，若情況許可採行外包，若不可行可請求相關單位支援。
- 八、定期採取消毒措施維護教職員工生健康，由相關單位/人員評估，分別採 3 天、1 星期及 1 個月消毒 1 次，可視情況自行縮短時程。
- 九、由相關單位/人員調配人手定期維持校園整潔。

5.3 學生復課計畫、補課計畫

- 一、視校園安全與否進行復課、補課計畫。
- 二、欲原校地復課者，應商請教育部或縣（市）教育局處協助簡易教室之興建。
- 三、原校地安全堪虞時，應由縣（市）教育局處協助安排學生至鄰近學校或適當地點上課。
- 四、補課計畫以教育部所定之課程標準進行，但可因地區特性，做適切之調整，使學生能持續學習。
- 五、教職員應掌握學生動向及具體受災情形（教科書、就學用品、制服、學費之減免、獎學金之發給、對災害造成家庭生活困難之學生給予就學補助），確認該次災害對學生心理層面之影響，同時建立與家長間的聯絡管道。
- 六、輻射與海嘯災害之復原依政府相關規定與程序辦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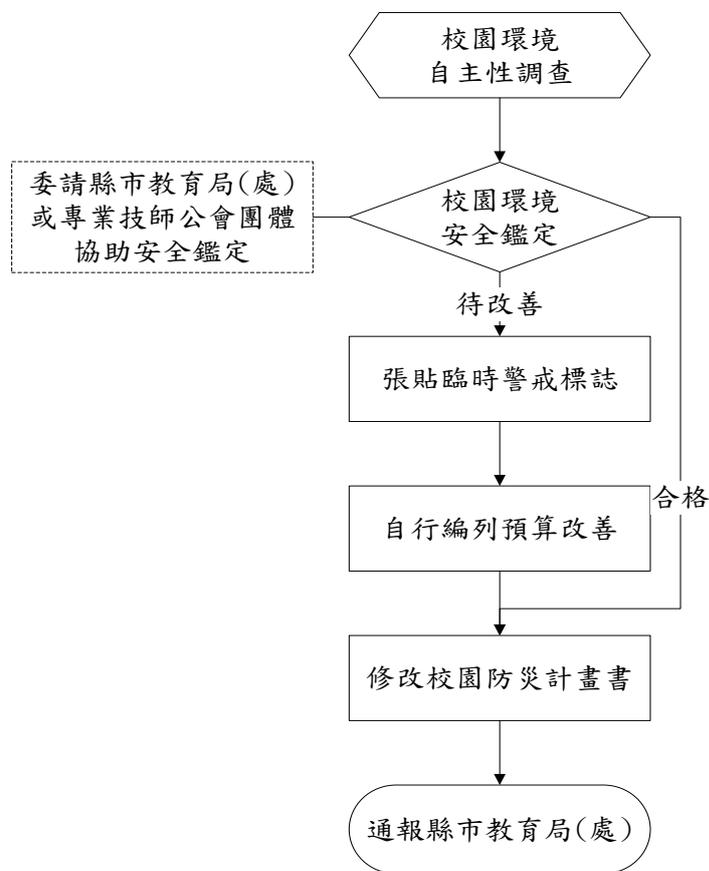
5.4 供水與供電等緊急處理

- 一、對於災害造成設施、設備與維生管線等損壞之相關事宜，優先處理校內飲用水系統。
- 二、搶救組派員初勘檢查水利設施或各管線災後受損情形。
- 三、供水供電前檢查牆壁中水電管線是否已經損毀。
- 四、檢查水池、水塔、飲水機等相關用水設備是否受損，改善學校飲用水設施。飲用水均能達到法定標準為當務之急。
- 五、若校園需分區輪流供水，或請求運水車調度支援，應於各區分別設置3到5個供水站。
- 六、先行搶修損壞之水、電管線，減少漏水及漏電危害，再逐步全面供水供電。
- 七、立即通知相關業者(如自來水公司及電力公司等)，派遣專業技術人員緊急檢查所管設施、設備，掌握其受損情形，並對設施、設備與維生管線進行緊急修復及供應之措施，以防止二次災害，確保教職員工生之正常生活。
- 八、調查災情，提報搶修預算，追蹤執行進度。

附件一：地震災害預防與應變事項

平時預防工作事項

總務處應針對校園災害防救計畫內之地震災害進行調查，內容包含校園災害潛勢區、校園設施等資料，並對校園儀器、設備與建築物進行危險評估並將所調查出危險之項目進行改善，降低災害來臨時可能帶來之危害，關於災害潛勢調查，可邀請校外專業技師公會團體協助，災前工作事項流程如圖附 1-1 所示。



圖附 1-1 地震災害平時預防工作事項流程圖

校園環境安全自主性調查

每學期開學前進行一次校園環境安全維護與評估，以目視方式調查校園內建築物中之主要結構、設施進行檢視，並判定是否符合安全，若不符合安全則簡述須改善內容，聘請專業技師或專業技術輔導團體進行改善協助，以確保教職員工生之安全。若當校園遇震度 4 級(含)以上之大規模地震過後，學校須立即進行校園環境安全狀況檢查與評估，

並採取適度措施。

每學年都應進行全校校舍建築物自主性簡易調查工作，應聘請具有土木、建築、營繕等相關背景或經驗之教職員工或家長，針對全校建築物進行全校性檢查。如建築物有耐震疑慮，應予列管並委請專業團隊辦理評估、補強等工作。

校園環境安全改善

總務處依建築設施耐震檢查表之不合格項目進行改善並填具建築設施耐震改善檢查表之改善內容，若有無法改善且該項目有危及安全之顧慮時，應在此區域張貼臨時警告之標識，並儘速聘請專業技術人員協助改善。當地震發生時，常因教室中設施物品翻倒、移位或掉落造成傷害，並阻隔避難逃生的通道，故學校教室須有固定防止翻落、移位的措施，確保臨災時人員的安全。

自我檢視學校潛在災害評估分析

依據歷年校園災害事故統計及災害潛勢評估結果，填寫學校潛在災害類型自我評估表如表所示，以利後續防災專家學者提出建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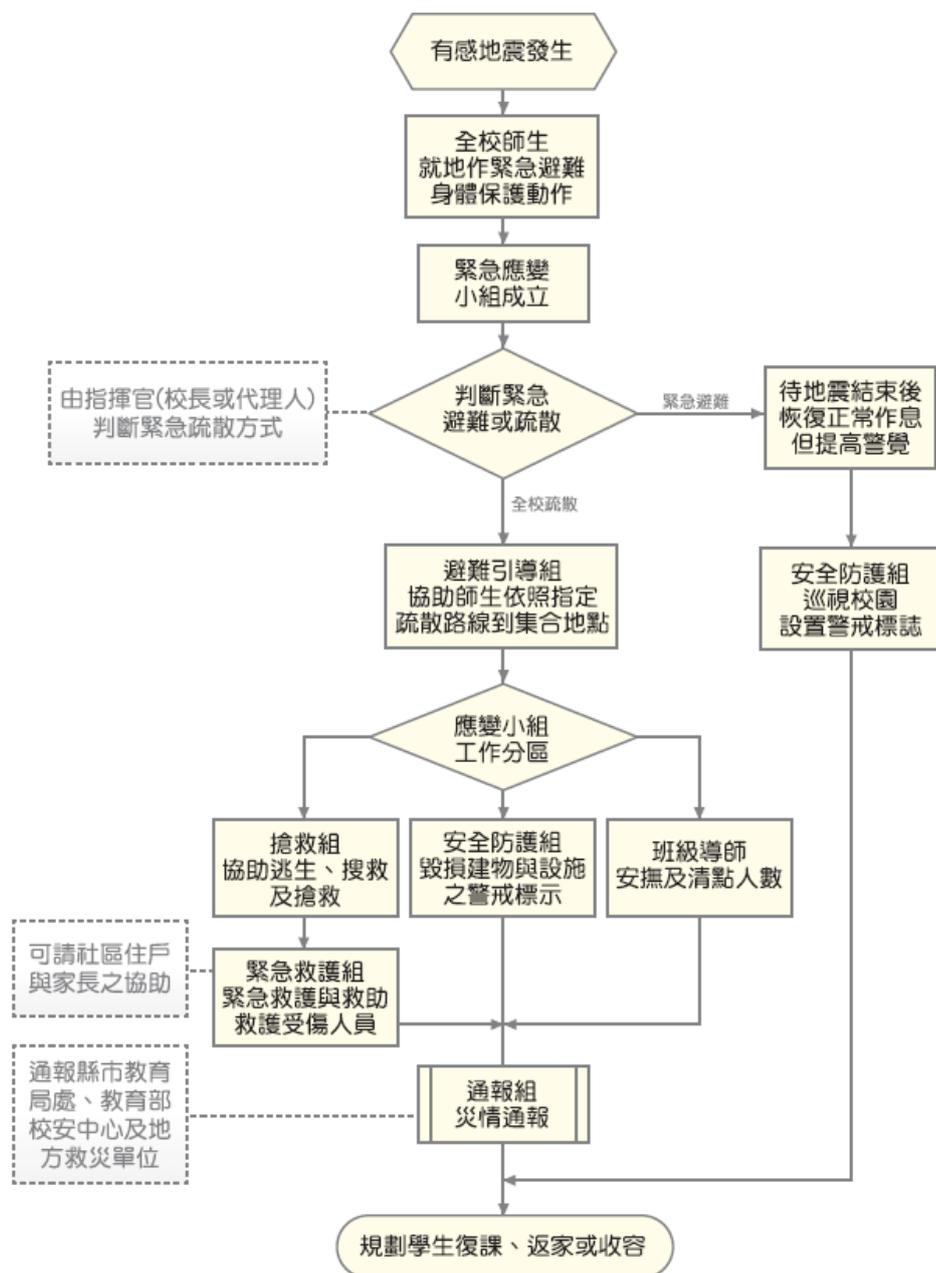
表附 1-1 潛在地震災害分析表

致災源	地震
致災區	教學大樓活動教室
潛在災害	1.房屋倒塌。 2.震後火災。 3.外牆磁磚掉落。 4.學校建築物牆柱損壞。
災損評估	強烈地震的災損所造成的損失將甚為慘重，除了建築物與財物的損失外，因為學生集中在教室上課，如在上課時間發生強烈地震，將可能產生人員的重大傷亡情事。

災害應變工作事項

當地震發生時，學校所在地點震度達四級以上，或當學生感覺到相當程度的恐懼感時，則應立即就地緊急避難，而學校組織轉變為緊急應變小組，由指揮官判斷是否進行疏散，故由緊急應變小組執行學生安全疏散之確保、緊急救護與救助實施、蒐集與回

報受災情況、緊急安置收容與家長聯繫及緊急避難與收容所之開設等內容，其詳細災害應變流程如圖所示。



圖附 1-2 地震災害應變流程圖

避難疏散之執行

一、指揮官在接受教育局的命令或自行判斷災情之下，可決定發布疏散命令之時間，並回報至其主管教育行政機關及教育部校園安全暨災害防救通報處理中心(簡稱教育部校安中心)。緊急疏散時各班導師或任課老師應確認該班學生出席狀況及學生安全狀況，並依指示就地避難或依避難逃生路線將學生帶領至安全地點集合，如附 1-3 所示。

基隆市暖暖區碇內國中—校園防災地圖(地震災害)

經度:東經121度44分56.9秒
緯度:北緯 25度05分45.4秒

112.09.12處製



圖附 1-3 地震災害疏散路線圖 2

- 二、避難引導人員在引導避難時，應有專人注意行動不便或有特殊情況的學生及教職員工，並給予必要之協助。
- 三、避難疏散過程發現學生、教職員工發生意外時，救護人員應迅速實行救護行動。
- 四、清點學生及教職員工之人數並上報指揮官。
- 五、附屬幼兒園、低年級及特教班等學生心智發育較未成熟，可能會因害怕而哭鬧，班導師一人難以應付，搶救組/緊急救護組成員須主動進行協助。

緊急救護與救助

一、尋找傷患並搬運至緊急救護場所

搶救組前往避難地點確認失蹤人數，基本上以三人為一團隊，視失蹤人數由指揮官決定派遣團隊前往，團隊應攜帶擔架及急救箱。至現場後進行人員搜救，搜救出之人員由團隊中之緊急救護人員進行初步包紮，之後將傷患送往避難地點。

二、緊急包紮、外送

搶救人員將傷患送達避難場所，緊急救護人員仔細檢查傷患之傷勢並包紮，若傷患傷勢嚴重須連絡附近醫院(診所)將重傷之傷患送往。

毀損建物與設施之警戒標示

一、警戒標示流程

地震災害過後，許多建築物可能會產生結構上之破壞，難以於第一時間內進行補強，故須劃定危險區域拉起警戒線，必要時定時派員前往巡視，確認無學生進入拿取物品。

二、警戒線(警告標示)設置

地震災害過後，由搶救組確認建築物無師生滯留，避難引導組/安全防護組若認定此建築物與設施為危險時，避難引導組/安全防護組之人員須立即設立警戒線(警告標示)，警告師生不可靠近，並且定時派遣人員進行巡視，派遣巡視之人員以二人為一組為原則，警戒設置判定如表所示。

表附表 1-2 建築物危險判定表

項次	損壞狀況	有(中度、嚴重)	無(輕微)
1	建築物整體塌陷、部分塌陷、上部結構與基礎錯開		
2	建築物整體或部分樓層明顯傾斜		
3	建築物柱、梁損壞，牆壁龜裂		
4	墜落物與傾倒物危害情形		
5	鄰近建築物傾斜、破壞，影響本建築物之安全		
6	建築基地或鄰近地表開裂、下陷、邊坡崩滑、擋土牆倒塌、土壤液化		
7	其他(如瓦斯管破裂瓦斯外溢、電線掉落、有毒氣體外溢等)		

資料來源：震災後危險建築物緊急鑑定作業基準

啟動社區住戶與家長之協助

由指揮官協請家長會長集結社區志工、家長會成員或校友會，協調災時所能提供的搶救災資源及人力部署支援，通報組需建立支援機構之通訊錄如**錯誤! 找不到參照來源。**

所示，以便於災時得以第一時間請求所需支援。指揮官亦可請求社區提供具有專長的社區志工名單，協助學校搶救災之進行。

放學及停課措施

災害發生後，若校園受災則應立即進行搶救與安排師生安置，並儘速統整災情通報上級，避難引導組可目視檢查校舍，來判斷校舍是否安全，其停課判斷時機如表，提供校長判斷是否停課放學。

表附 1-3 校園災後緊急判斷之時機與行動

地震發生後，停止上課之適當時機	應採取之行動
校舍嚴重毀損者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停止上課，並另闢安全上課地點。 2. 可停班放學，但應在安全情況下，才可送學生返家。
部分校舍倒塌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受災區及危險區內的教室禁止使用。 2. 學校須確保校舍開放，並安排教職員工照顧在學校之學生，直至正常放學時間。 3. 未到校學生應留在家中或安全場所。 4. 可停班放學，但應在安全情況下，才可送學生返家。
校舍損害輕微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部分受損教室或校舍關閉。 2. 應確保學生安全無虞後，才可讓學生返家。 3. 必須確保校舍開放，同時安排教職員工照顧無法離校之學生，直至正常放學時間，並應在安全情況下，才可送學生返家。
無損毀	所有班級應繼續上課，直至正常放學時間，並應在安全情況下，才可送學生返家。

停課放學疏散之執行

一、指揮官在接受教育局(處)的命令或自行判斷災情之下，可決定發布疏散命令之時間，並派員管制交通動線，學生離校時提醒隨身攜帶「家庭防災卡」，不克返家者妥予安置，同時向主管教育行政機關及教育部校安中心報備。

二、緊急疏散時各班導師或任課老師應確認該班學生出席狀況及學生安全狀況，並依停課放學路線疏散學生。

三、避難引導人員在引導避難時，應優先協助行動不便或有特殊情況的學生。

四、避難疏散過程發現學生、教職員工發生意外時，應通知救護人員迅速實行救護行動。

五、如家長提前到校接送時，應請家長填寫學生自行接送同意書(如表)。

表附 1-4 自行接送同意書

學校名稱： 基隆市立碇內國中 _____ 年__班 導師： _____
學生人數： _____ 日期： _____年__月__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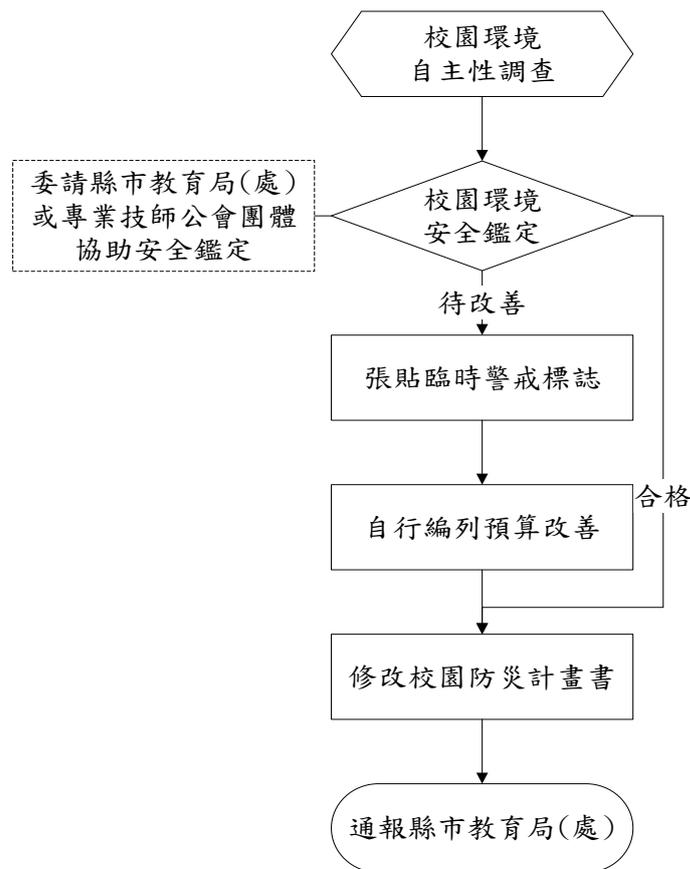
座號	學生姓名	領回家長簽名	領回時間	備註
1				
2				

註：各校可依實際狀況進行檢視項目之增減。

附件二：淹水災害預防與應變事項

平時預防工作事項

總務處應調查校內容易受風害及容易淹(積)水之區域、建築物、設備及設施等，並進行淹水危險項目評估，並將所調查出危險之項目進行改善，降低災害來臨時可能帶來之危害，災前工作事項流程如圖所示。



圖附 2-1 淹水災害平時預防工作事項流程圖

校園環境安全自主性調查

學校每年於汛期前(4月底前)應進行一次校園防汛安全維護與評估，調查校內容易受風害及容易淹(積)水之區域、建築物、設備及設施等，並進行颱風、水災危險項目評估，並判定是否符合安全，若不符合安全則簡述須改善內容，聘請專業技師或專業技術輔導團體進行改善協助，以確保校園教職員工生之安全。若交通部中央氣象局發布海上颱風警報或豪雨特報時，須立即進行校園環境安全狀況檢查與評估，並採取適度措施。

校園環境安全改善

應針對校園防汛安全檢查表所勾選之不合格項目進行改善，填具校園防汛安全檢查表之改善內容，並依「各縣市水災危險潛勢(易淹水)地區」資訊，加強校內及周邊排水設施疏濬及清淤工作(可協調地方政府清理)。若於颱風豪雨來臨前有無法改善之項目而有受災之虞時，須採取臨時之應變措施(沙包、封閉窗戶或劃定區域禁止進入、拆除懸掛物等)以降低災害所帶來之影響。若校園常受淹水(積水)之危害，則應採取減災工程(如增設抽水機、加高校園四周高程等措施)。

自我檢視學校潛在災害評估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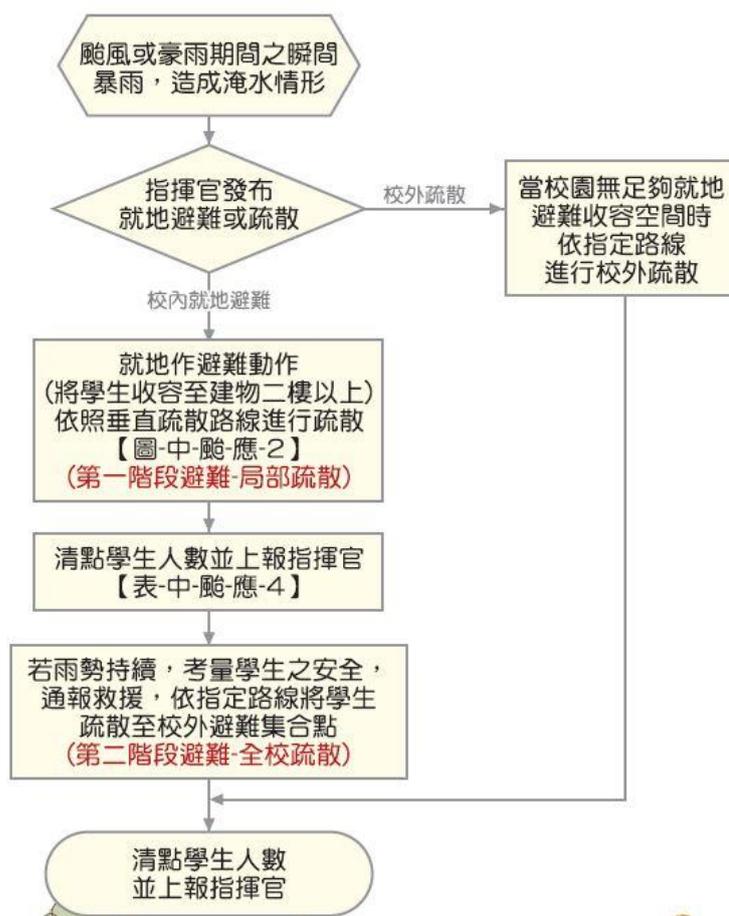
依據歷年校園災害事故統計及災害潛勢評估結果，填寫學校潛在災害類型自我評估表如**錯誤! 找不到參照來源。**所示，以利後續防災專家學者提出建議。

潛在淹水災害分析表

致災源	短時強降雨引起的校園災害
致災區	本校校園低窪相關設施
潛在災害	校園內老舊建築或輕鋼架建築，無法承受大大雨。 教室門窗未上鎖，遭雨水潑入破損。 操場球門未固定被吹倒。 校園內的花草樹木未整修、固定，遭強風大雨吹倒。 輸電線路遭狂風吹落，有短路之虞。 低窪區域積水淹水。
災損評估	校舍倒塌。 門窗玻璃破損。 操場體育設施損壞。 花草樹木折斷。 電線走火致災。 一樓部分辦公區域積水。

災害應變工作事項

淹水災害應變工作事項包含災害來臨前之戒備、校園災害防救應變組織之運作、停課放學疏散之執行、緊急救護與救助實施、災情通報及啟動社區住戶與家長之協助等內容，其緊急避難流程如圖所示



圖附 2-2 淹水災害緊急避難流程圖

臨災戒備

當交通部中央氣象局就校內所在地發布海上颱風警報或豪大雨特報時，指揮官(校長或代理人) 須待在校區關注防災有關作為。學務處偕同總務處人員巡視校內之門窗(擋水門)是否緊閉，假若交通部中央氣象局預測將有狂風產生，須針對校內玻璃做適當處置、校內若有易掉落之裝飾，選擇強化固定之方式或將裝飾收起，先搬移到適當場所存放，並確認災害發生後使用之緊急應變之工具是否齊全，如有缺漏或損壞立即告知總務處將項目補齊或替換。

停課放學疏散之執行

一、指揮官在接受教育局(處)的命令或自行判斷災情下，可決定發布疏散命令之時間，聯繫家長接回學生，並派員管制交通動線。並應先洽相關單位應變中心，瞭解周邊淹水狀況與道路通阻，進行家長接回學生之疏散或收容。學生離校時提醒隨身攜帶「家庭防災卡」，不克返家者妥於安置並聯繫家長，同時向主管教育行政機關及教育部校安中心報備。

二、緊急疏散時，各班導師或任課教師應確認該班學生出席及安全狀況，並依事先確認暢通之疏散路線引導學生。

三、避難引導人員在引導避難時，應優先協助行動不便或有特殊情況的學生。

四、避難疏散過程發現學生、教職員工發生意外時，應通知救護人員迅速實行救護行動。

五、若學校有附設幼兒園，導師應聯繫家長接回學生或安排護送放學。

淹水時之避難疏散

一、校內就地避難

1. 指揮官在接受教育局(處)的命令或自行判斷災情之下，可決定就地避難之執行(第一階段避難-低樓層班級垂直疏散)，並回報至主管教育行政機關及教育部校安中心。
2. 搶救組人員清除避難路線上之障礙物(如漂浮之桌椅)協助避難。
3. 就地避難以「垂直」避難為原則，將學生收容至建築物二樓以上。垂直疏散路線圖可參考圖範例。
4. 避難引導組人員引導避難時，應優先協助行動不便或有特殊情況的學生。
5. 避難過程若發現學生、教職人員發生意外時，應通知護理人員迅速實行救護行動。
6. 完成避難動作後應清點學生人數並上報指揮官。可參考學生疏散情形調查表辦理。

若雨勢持續，淹水狀況未改善，則考量學生安全，通報救援協助進行校外疏散(第二階段避難-全校疏散)。

若較長時間滯留於避難地點，則由避難引導組人員發放糧食、飲用水給學生。

基隆市暖暖區碇內國中一校園防災地圖(淹水)

經度:東經121度44分56.9秒
緯度:北緯 25度05分45.4秒

112.09.12處製



圖附 2-3 淹水災害垂直避難路線圖

緊急救護與救助

緊急救護通報依「求援」、「待援」、「救援」程序逐級回報，優先通報 119 及地方災害應變中心，爭取救災資源協助應變處置，倘消防單位因災情擴大無法立即馳援，則通報教育部校安中心或縣(市)聯絡處協助救援，其他災(傷)害處理如下：

- 一、人員受傷：立即包紮、固定、止血，傷勢嚴重須緊急送醫時，即通報 119，若消防救護車因交通受阻無法抵達，則以電話通報教育部校安中心，俾利協調中央災害應變中心指揮救援。
- 二、校舍受損：在安全前提下搶救器材、設備，清查受損情形，照相存證並通報教育部校安中心及直轄市、縣(市)政府教育局(處)。另召開應變小組會議，決定停(復)課及復原事宜。
- 三、校外聯絡道路中斷：將災情通報 119、地方災害應變中心及教育部校安中心，同時召開應變小組會議，決定停(復)課及強化防災事宜。

啟動社區住戶與家長之協助

由指揮官協請家長會長集結社區志工、家長會成員或校友會，協調災時所能提供的搶救災資源及人力部署支援，通報組需建立支援機構之通訊錄，以便於災時得以第一時間請求所需支援。指揮官亦可請求社區提供具有專長的社區志工名單，協助學校搶救災之進行

附件三：輻射災害預防與應變事項

平時預防工作事項

為降低輻射災害發生時帶來的威脅，每學年/期應舉辦輻射災害講習，增加對輻射災害的認知、宣導災害應變措施；做好輻射災害避難演練（含掩蔽與疏散）；熟悉輻射災害警報發布；輻射災害緊急應變物資準備（包裝水、口罩、輕便雨衣等）。俾當輻射災害發生時可迅速就地避災，降低學生暴露輻射塵埃及受到輻射傷害的風險。

校園環境安全自主性調查

調查範圍

檢視校園內建物在遭遇輻射災害時，是否能提供適當掩蔽，避免全校教職員生直接接觸或吸入輻射塵。利用輻射災害自我檢查表如表所示，進行自我檢查，勾選建物是否符合安全；若不符合安全，應簡述須改善之內容。

表附 3-1 輻射災害自我檢查表

檢查人		楊秀姿			
檢查日期		112/9/1			
檢查建築物名稱（地點）		體育館			
項目	檢視注意要點	檢查結果		改善完成日期	改善內容
		合格	不合格		
門	教室門、鎖有無損壞，閉合是否正常？	√			
	教室門是否能緊閉？	√			
窗	窗戶（木窗及鋁窗）有無損壞故障，開啟或關閉功能是否正常？		√	1120906	班級門鎖更換
	窗戶玻璃有無破損現象。		√	1120915	班級門窗更換
	教室窗戶可否緊閉而無變形。	√			
	是否還有其他提供通氣但無完全遮蔽之氣孔或設施？	√			
改善完成日期		112/9/18			
覆核人		周珮琪			

調查時機與原則

總務處每學期開學前應進行校園環境安全維護狀況評估，並將紀錄評估之結果留存。不合格項目將立即改善處理。若不合格項目之改善需專業人員協助時，由總務處聘請專業技師或專業技術輔導團體進行改善協助，以確保全校教職員工生之安全。

校園環境安全改善

針對輻射災害自我檢查表所勾選之不合格項目進行改善，並填具校園環境安全檢查表之改善內容。

自我檢視學校潛在災害評估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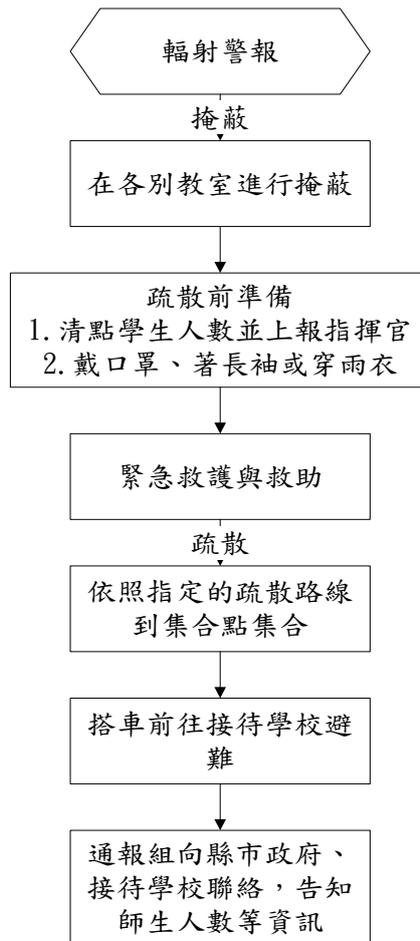
依據歷年校園災害事故統計及災害潛勢評估結果，填寫學校潛在災害類型自我評估表如表所示，以利後續防災專家學者提出建議。

表附 3-2 潛在輻射災害分析表

致災源	核二廠發生輻射外洩事件
致災區	本校位在輻射災害防護區內
潛在災害	人體長時間出於輻射外洩區域易造成器官病變
災損評估	校舍須進行輻射殘留量檢測

災害應變工作事項

輻射災害應變工作事項包含校園災害防救應變組織之運作、掩蔽、避難疏散之執行、緊急救護與救助實施及災情通報等內容，其詳細災害應變流程如圖所示。



圖附 3-1 輻射災害應變流程圖

避難疏散之執行

一、指揮官在接獲政府機關、電臺廣播、電視或巡迴車廣播通知輻射警報時，依據警報內容，採取適當措施，並須配合直轄市與縣(市)政府之指示進行應變及疏散工作。

二、採取掩蔽措施時，停止所有戶外活動，盡量於教室內進行教學活動，關緊門窗，減少室外空氣流入室內，且暴露在外的食物與飲水盡量不食用。

1. 需避難疏散時，要求學生隨身攜帶雨具(衣)及口罩，盡量避免直接接觸或吸入輻射塵，進而影響健康。各班導師或任課老師應確認該班學生出席狀況及學生安全狀況，並依指示掩蔽或依避難逃生路線將學生帶領至校內集合點集合後，再搭車至指定的接送點/接待學校避難，如圖所示。

圖

圖附 3-2 輻射災害避難疏散路線

2. 避難引導人員在引導避難時，應有專人注意行動不便或有特殊情況的學生及教職員工，

並給予必要之協助。

3. 避難疏散過程發現學生、教職員工發生意外時，救護人員應迅速實行救護行動。
4. 清點學生及教職員工人數並上報指揮官。
5. 附屬幼兒園、低年級及特教班等學生心智發育較未成熟，可能會因害怕而哭鬧，班導師一人難以應付，搶救組/緊急救護組成員須主動進行協助。
6. 檢查電話及網路等通訊設備是否暢通，便於接聽或接收各方緊急通知，並透過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即時輻射監測系統」、電視及廣播等掌握最新消息。

校外避難疏散及收容等詳細規劃內容可參考各縣市訂定之《核子事故區域民眾防護應變計畫》。

緊急救護與救助

尋找傷患並搬運至緊急救護場所

搶救組前往避難地點確認失蹤人數，基本上以三人為一團隊，視失蹤人數由指揮官決定派遣團隊前往，團隊應攜帶擔架及急救箱。至現場後進行人員搜救，搜救出之人員由團隊中之緊急救護人員進行初步包紮，之後將傷患送往避難地點。

緊急包紮、外送

搶救人員將傷患送達避難場所，緊急救護人員仔細檢查傷患之傷勢並包紮，若傷患傷勢嚴重須連絡附近醫院(診所)將重傷之傷患送往。

附件四：防災演練脚本

時間	演練項目	對白	地點
13 : 40 13 : 42	一、 事故發生與覺察	<p>◎情境模擬 本日 109 年 10 月 26 日下午 13:40，發生產生芮氏規模 6.7 的大地震，本校所在地震度為 5 級，搖晃時間持續 20 秒。</p> <p>◎演練對白 活動組長：有地震，請同學不要緊張，趕快躲在桌子下面，雙手握住桌腳，用桌子掩護頭部並穩住身體，等地震過了以後，再聽老師的指揮做疏散動作。(全校廣播)</p> <p>◎演練重點 依教育部「趴下、掩護、穩住」三步驟，進行就地避難，各班教室內老師進行安撫及避難指導。</p>	上課教室及室外課
13 : 42 13 : 50	二、 啟動緊急應變小組、 引導學生進行疏散	<p>◎情境模擬 校長依據地震搖晃的嚴重情形，發布全校進行緊急避難程序，啟動緊急應變小組。</p> <p>◎司儀 在主震稍停之後，請各班老師帶領同學依緊急避難疏散路線離開教室到指定的地點進行避難。全校師生依序疏散到兒童遊戲區及運動場。在疏散的時候，請同學以書包或其他的東西保護頭部，以防止遭到掉落物砸傷。</p> <p>◎演練對白</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副指揮官（學務主任）：學務處報告，各位老師、同學，剛才發生了大地震，請大家不要慌張，老師請先關閉電源，帶領同學依緊急避難疏散路線及避難引導標示，進行疏散避難，過程中請不推、不跑、不語注意自身安全。現在，依校長指示啟動緊急應變小組，各小組立即按照平常的演練就定位。(全校廣播) 2. 副指揮官（學務主任）：請避難引導組組員迅速到預定地點協助班級疏散避難。緊急救護組請到戶外籃球場(施工期間：校門口圓環)設立緊急醫護站。(全校廣播) 3. 避難引導組：請同學下樓梯不奔跑、不推擠、不說話，依照平時教導之疏散避難路線到運動場集合。(口語說明) 4. 班級教師：同學把書包在頭上保護頭部，小心盡速到走廊依照平時練習的疏散避難路線走戶外籃球場、田徑場(施工期間：校門口圓環)，並注意有沒有東西掉下來，過程中請不推、不跑、不語注意自身安全。(口語說明) 5. 學生：好。 <p style="text-align: center;">疏散集合點</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6. 副指揮官(學務主任)：<u>請各班任課教師清點班級人數，並向各疏散地點避難引導人員回報。(麥克風說明)</u> 	田徑場 & 籃球場 (圓環)

時間	演練項目	對白	地點
		<p>7. 避難引導組（教務主任）：<u>請到達的班級往避難區域裡面移動，並迅速蹲下，同學到集合地點後成二路縱隊蹲下，現在各班開始清點人數。（麥克風說明）</u></p> <p>8. 各班導師：回報人數。（口語說明）</p> <p>◎演練重點</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全校師生的避難與疏散，依據快遠離建築物的原則，再前往戶外籃球場、田徑場(施工期間：校門口圓環)集合。 2. 逃生的過程要保護頭部、快速離開建築物。 3. 行動不便的學生由老師支援帶往安全的避難地點。 4. 避難引導組員請協助引導與清查。 	
13:50 13:55	三、設置緊急應變指揮中心	<p>◎情境模擬</p> <p>全校師生依序疏散到戶外籃球場及田徑場(施工期間：校門口圓環)，啟動校園災害應變組織，成立緊急應變中心。</p> <p>◎司儀</p> <p>在全校師生進行疏散的時候，校長啟動校園災害應變組織，老師們在運動場集合，任務分工，盡快準備各項通報及搶救工作。</p> <p>◎演練對白</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指揮官（校長）：<u>因應災害發生，現在成立緊急應變組織，請災害應變組織人員迅速至圓環處集合。（麥克風說明）</u> 2. 指揮官（校長）：<u>請各組組長向我回報集合狀況。（口語說明）</u> 3. 避難引導組長（教務主任）：<u>報告指揮官，避難引導組除了部分組員已前往各樓梯口協助班級疏散之外，其餘全員到齊。（口語說明）</u> 4. 通報組長（生教組長）：<u>報告指揮官，通報組全員到齊。（口語說明）</u> 5. 安全防護組長（事務組長）：<u>報告指揮官，安全防護組全員到齊。（口語說明）</u> 6. 緊急救護組長（輔導主任）：<u>報告指揮官，緊急救護組全員到齊。（口語說明）</u> 7. 搶救組長（總務主任）：<u>報告指揮官，搶救組全員到齊。（口語說明）</u> 8. 指揮官（校長）：<u>請安全防護組先派人巡視是否還有人員受困，之後請各班任課老師協助回報人數，非級任老師請先到指揮中心待命，機動性協助各組救援行動。（口語說明）</u> 9. 安全防護組長（事務組長李麗真）：<u>收到！（口語說明）</u> <p>◎演練重點</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設立緊急應變指揮中心 2. 各組集合，並分配救災設備。 3. 設立救護站，準備醫療用品。 	田徑場 & 籃球場 (圓環)

時間	演練項目	對白	地點
		4. 通報組待命，準備以電話、傳真或上網等方式通報災情，聯絡救災消防車或救護車。	
13 : 55 14 : 00	四、人員清點與災情掌握(家庭防災卡)	<p>◎情境模擬</p> <p>全校師生陸續抵達戶外籃球場及田徑場(施工期間：校門口圓環)，已成立緊急應變中心，各班開始回報人數，未發生學生受困情況。</p> <p>◎演練對白</p> <p>1. 指揮官(校長)：請避難引導組統計人數，並立刻回報。(口語說明)</p> <p>2. 避難引導組長(教務主任)：<u>請各班導師向避難引導組【教務主任】回報學生人數。(麥克風說明)</u></p> <p>3. 避難引導組長(教務主任)：報告指揮官，避難師生，學生應到 400 人，實到 395 人，請假 5 人，教職員應到 58 人、實到 50 人，疏散與巡視校園 8 人，完畢!(口語說明)</p> <p>6. 指揮官(校長)：目前校園災情由教務主任(發言人)負責統一對外發言，副指揮官(學務主任)先彙整各組的通報情形，並將災害搶救的經過、疏散人數、收容地點，及目前處置的狀況，向基隆市災害應變中心及教育處報告，並透過網路向教育部校安中心陳報。(口語說明)</p> <p>7. 副指揮官(學務主任)：是。(口語說明)</p> <p>8. 指揮官(校長)：<u>現在由班級老師協助引導學生就家庭防災卡確認與家人的緊急聯絡地點和緊急聯絡電話聯繫通報平安。(麥克風說明)</u></p> <p>經應變中心評估現場無立即危險幸災害後，開始進行學生家庭防災卡平安通報，各組依照任務內容協助學生引導工作。</p> <p>9. 安全防護組長(事務組長)：經初步巡視校園建築物無受災損壞狀況，教職員、學生可返回教室進行課程。(口語說明)</p> <p>10. 指揮官(校長)：<u>感謝所有緊急應變中心工作人員，今日防災疏散演練順利，也請各位師生平日務必注意相關防災作為，注意自身安全。請各班同學依序返回教室進行下午課程(麥克風說明)</u></p>	田徑場 & 籃球場(圓環)

附件五：校園災害防救計畫簽呈

簽 於總務處

112年9月18日

主旨：簽陳本校「112學年度校園災害防救計畫」，呈請 核示。

說明：

一、依據：

- (一) 中華民國8月10日基府教國參字第1120239610號
- (二) 中華民國112年9月4日基府教國參字第1120137059號辦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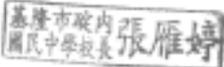
二、依據前次(2021)委員修改意見完成修。

委員意見	修改情形
1. 首頁中”防災避難箱”或貴校歷次演練慣用的防救災物品收納箱是位於？	1. 置放於總務處
2. 修訂歷程之核章版面？	2. 完成核章歸檔
3. 全文中的紅色字體是代表何意？	3. 修正後改為黑體字
4. 圖2.4.1地震災害潛勢圖中未見鄰近之活動斷層(災害源),建議可將圖資範圍拉大	4. 已完成災害潛勢圖
5. 第2.6節有”錯誤!找不到參照來源”	5. 已刪除

三、實施計畫如附件一。

擬辦：陳請 鈞長核可後實施。

敬會：教務主任、學務主任、輔導主任、人事主任、會計主任

承辦單位	會辦單位	決行
 教師兼 總務主任 周珮琪	教務處  學務處  輔導室  人事室  會計室 	 基隆市政內 國民中學校長 張雁婷